

**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
及 2015 年 1 至 6 月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审计报告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8
公司资产负债表	9-10
公司利润表	11
公司现金流量表	12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3-16
财务报表附注	17-100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5）第 110ZA4904 号

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长生）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 至 6 月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长春长生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长春长生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春长生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 至 6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三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08,934,592.96	259,544,583.37	240,899,951.40	205,222,218.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7,000,000.00	3,488,770.00	
应收账款	五、3	496,663,796.51	440,159,878.56	384,613,181.90	405,917,253.35
预付款项	五、4	42,725,709.81	31,939,300.42	48,227,893.20	41,793,652.0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5	18,134,005.03	60,673,379.26	3,682,290.08	6,466,078.99
存货	五、6	270,997,794.49	209,185,008.95	113,618,991.87	84,957,347.4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37,455,898.80	1,008,502,150.56	794,531,078.45	744,356,550.7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7	57,456,000.00	57,456,000.00	57,456,000.00	57,456,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339,975,479.47	346,273,165.09	314,778,211.94	257,499,521.37
在建工程	五、9	63,244,260.19	49,310,084.62	3,961,045.00	4,171,111.2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0	54,788,037.50	58,399,082.06	57,725,312.01	64,155,727.08
开发支出	五、11			7,798,800.63	6,731,764.5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42,524,309.17	38,834,004.56	29,196,202.63	26,171,252.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7,988,086.33	550,272,336.33	470,915,572.21	416,185,377.09
资产总计		1,595,443,985.13	1,558,774,486.89	1,265,446,650.66	1,160,541,927.81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项 目	附注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3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4	102,546,711.39	96,179,937.86	57,817,170.20	58,767,995.27
预收款项	五、15	16,540,543.84	48,384,059.64	14,723,695.15	9,486,958.66
应付职工薪酬	五、16	1,869,564.65	9,222,823.82	7,083,155.07	1,829,782.46
应交税费	五、17	23,235,726.55	63,916,299.70	13,112,230.43	15,588,677.8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250,000.00	1,250,000.00
其他应付款	五、18	152,465,609.66	146,508,615.24	132,110,504.62	113,286,644.6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6,658,156.09	514,211,736.26	378,096,755.47	350,210,058.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19	5,500,000.00	5,5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五、20	628,349.44			
递延收益	五、21	23,006,050.00	24,019,333.33	17,720,900.00	19,740,2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2	7,365,666.86	7,894,983.57	8,953,616.94	9,735,212.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500,066.30	37,414,316.90	26,674,516.94	29,475,412.89
负债合计		433,158,222.39	551,626,053.16	404,771,272.41	379,685,471.83
股本	五、22	51,387,460.00	51,387,46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23	66,241,381.49	66,241,381.49	26,236,754.93	26,236,754.93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4	34,894,894.14	34,894,894.14	34,868,079.54	34,868,079.54
未分配利润	五、25	1,008,266,743.35	853,395,156.85	748,446,907.80	668,650,008.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60,790,478.98	1,005,918,892.48	859,551,742.27	779,754,842.80
少数股东权益		1,495,283.76	1,229,541.25	1,123,635.98	1,101,613.18
股东权益合计		1,162,285,762.74	1,007,148,433.73	860,675,378.25	780,856,455.9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95,443,985.13	1,558,774,486.89	1,265,446,650.66	1,160,541,927.8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崔艳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26	372,368,627.22	622,616,480.03	444,183,769.39	432,642,400.93
减：营业成本	五、26	71,796,785.15	151,839,716.16	110,386,674.91	99,394,455.60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7	1,470,019.57	3,231,472.00	2,947,130.49	2,972,693.84
销售费用	五、28	56,816,775.40	121,173,120.52	95,692,656.98	93,232,247.82
管理费用	五、29	40,119,480.17	73,183,900.77	67,469,550.23	67,253,374.04
财务费用	五、30	2,194,886.75	8,024,610.56	8,089,473.85	9,753,184.45
资产减值损失	五、31	18,056,921.73	28,482,670.46	17,660,542.50	15,278,327.1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81,913,758.45	236,680,989.56	141,937,740.43	144,758,118.00
加：营业外收入	五、32	1,258,637.89	8,142,093.93	10,416,950.62	5,050,817.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1,330.10	436,205.82	169,582.05	110,374.11
减：营业外支出	五、33	1,255,185.51	1,755,880.41	437,454.12	465,393.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2,617.96	1,148,346.24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181,917,210.83	243,067,203.08	151,917,236.93	149,343,541.94
减：所得税费用	五、34	26,779,881.82	35,211,314.16	22,098,314.66	21,951,161.92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55,137,329.01	207,855,888.92	129,818,922.27	127,392,380.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871,586.50	207,749,983.65	129,796,899.47	127,373,917.24
少数股东损益		265,742.51	105,905.27	22,022.80	18,462.7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5,137,329.01	207,855,888.92	129,818,922.27	127,392,380.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4,871,586.50	207,749,983.65	129,796,899.47	127,373,917.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5,742.51	105,905.27	22,022.80	18,462.7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3.01	4.09	2.60	2.55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9,693,413.56	604,859,559.40	467,757,017.42	415,172,926.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1）	3,381,092.86	50,766,396.94	79,075,739.49	4,275,343.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074,506.42	655,625,956.34	546,832,756.91	419,448,270.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059,928.10	151,445,077.57	115,877,171.67	91,166,685.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089,134.52	64,070,993.41	48,749,629.79	47,542,539.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770,350.59	57,138,485.25	68,422,993.01	54,122,630.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2）	100,089,552.17	188,458,392.09	107,785,312.16	187,945,240.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008,965.38	461,112,948.32	340,835,106.63	380,777,09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34,458.96	194,513,008.02	205,997,650.28	38,671,173.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000,000.00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978.64	88,217.38	67,000.00	103,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3）	4,790,870.50	12,604,197.12	2,587,363.23	490,195.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862,849.14	42,692,414.50	2,654,363.23	594,095.44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632,980.46	62,054,467.26	54,559,461.43	34,399,268.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8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4）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632,980.46	150,054,467.26	54,559,461.43	34,399,268.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29,868.68	-107,362,052.76	-51,905,098.20	-33,805,172.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392,086.5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155,500,000.00	150,000,000.00	4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196,892,086.56	150,000,000.00	4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4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45,008.33	115,231,031.13	47,163,999.99	9,012,728.77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245,008.33	265,231,031.13	197,163,999.99	419,012,728.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45,008.33	-68,338,944.57	-47,163,999.99	20,987,271.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9,608.20	-167,378.72	-1,250,819.53	-126,215.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09,990.41	18,644,631.97	105,677,732.56	25,727,057.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544,583.37	240,899,951.40	135,222,218.84	109,495,161.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934,592.96	259,544,583.37	240,899,951.40	135,222,218.8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387,460.00	66,241,381.49	—	—	—	34,894,894.14	853,395,156.85	1,229,541.25	1,007,148,433.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1,387,460.00	66,241,381.49				34,894,894.14	853,395,156.85	1,229,541.25	1,007,148,433.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4,871,586.50	265,742.51	155,137,329.0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387,460.00	66,241,381.49				34,894,894.14	1,008,266,743.35	1,495,283.76	1,162,285,762.74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王波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波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ANGCHENG SHENG LIFE SCIENCES LIMITED 长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2014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26,236,754.93				34,868,079.54	748,446,907.80	1,123,635.98	860,675,378.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26,236,754.93				34,868,079.54	748,446,907.80	1,123,635.98	860,675,378.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87,460.00	40,004,626.56				26,814.60	104,948,249.05	105,905.27	146,473,055.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7,749,983.65	105,905.27	207,855,888.9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387,460.00	40,004,626.56							41,392,086.56
1. 股东投入资本	1,387,460.00	40,004,626.56							41,392,086.56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2,801,734.60		-102,774,92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814.60		
2. 对股东的分配							-102,774,920.00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387,460.00	66,241,381.49				34,894,894.14	853,395,156.85	1,229,541.25	1,007,148,433.73

公司法定代表人：

高俊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王洪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崔艳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3年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26,236,754.93				34,868,079.54	668,650,008.33	1,101,613.18	780,856,455.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26,236,754.93				34,868,079.54	668,650,008.33	1,101,613.18	780,856,455.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796,899.47	22,022.80	79,818,922.2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29,796,899.47	22,022.80	129,818,922.27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0,000,000.00		-5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50,000,000.00		-5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26,236,754.93				34,868,079.54	748,446,907.80	1,123,635.98	860,675,378.2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崔艳



编制单位：长春康生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mpany representativ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mpany representative.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2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26,236,754.93				34,868,079.54	531,873,814.27	1,083,150.40	644,061,799.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47,383,315.63		47,383,315.63
前期差错更正							-37,991,038.81		-37,991,038.8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26,236,754.93				34,868,079.54	541,276,091.09	1,083,150.40	653,464,075.96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7,373,917.24	18,462.78	127,392,380.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7,373,917.24		127,392,380.0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8,462.78	127,392,380.02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26,236,754.93				34,868,079.54	668,650,008.33	1,101,613.18	780,856,455.98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王波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崔艳





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7,406,457.79	258,332,022.37	239,142,647.95	204,634,353.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00,000.00	3,488,770.00	
应收账款	十四、1	496,946,276.51	439,905,578.56	384,517,181.90	405,917,253.35
预付款项		42,725,709.81	31,939,300.42	47,866,068.72	41,793,652.0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18,070,707.65	60,547,102.69	3,427,354.28	5,155,073.38
存货		270,824,760.79	208,151,536.50	112,260,844.99	83,521,524.1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35,973,912.55	1,005,875,540.54	790,702,867.84	741,021,856.4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7,456,000.00	57,456,000.00	57,456,000.00	57,456,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2,100,000.00	2,100,000.00	2,100,000.00	1,1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9,700,565.26	345,966,348.69	314,444,322.06	257,339,796.31
在建工程		63,244,260.19	49,310,084.62	3,961,045.00	4,171,111.2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4,763,566.21	58,373,236.29	57,722,967.26	64,155,727.08
开发支出				7,798,800.63	6,731,764.5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524,309.17	38,834,004.56	29,196,202.63	26,171,252.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9,788,700.83	552,039,674.16	472,679,337.58	417,125,652.03
资产总计		1,595,762,613.38	1,557,915,214.70	1,263,382,205.42	1,158,147,508.51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项 目	附注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6,148,780.19	98,136,638.96	58,842,608.15	59,236,071.97
预收款项		15,923,143.84	48,384,059.64	14,723,695.15	9,486,958.66
应付职工薪酬		1,774,088.23	9,134,845.84	6,995,177.09	1,776,804.48
应交税费		23,218,599.83	63,916,148.94	13,105,440.35	15,588,165.97
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3,250,000.00	1,250,000.00
其他应付款		151,855,509.32	145,758,184.50	131,385,257.06	112,633,212.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8,920,121.41	515,329,877.88	378,302,177.80	349,971,213.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500,000.00	5,5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628,349.44			
递延收益		23,006,050.00	24,019,333.33	17,615,900.00	19,740,2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65,666.86	7,894,983.57	8,953,616.94	9,735,212.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500,066.30	37,414,316.90	26,569,516.94	29,475,412.89
负债合计		435,420,187.71	552,744,194.78	404,871,694.74	379,446,626.07
股本		51,387,460.00	51,387,46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66,241,381.49	66,241,381.49	26,236,754.93	26,236,754.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894,894.14	34,894,894.14	34,868,079.54	34,868,079.54
未分配利润		1,007,818,690.04	852,647,284.29	747,405,676.21	667,596,047.97
股东权益合计		1,160,342,425.67	1,005,171,019.92	858,510,510.68	778,700,882.4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95,762,613.38	1,557,915,214.70	1,263,382,205.42	1,158,147,508.5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371,809,645.82	621,240,059.52	442,864,913.78	431,461,829.71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71,643,855.26	151,009,653.68	109,412,576.12	98,236,335.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68,125.15	3,230,042.34	2,944,275.63	2,972,693.84
销售费用		56,641,617.56	121,000,504.94	95,601,176.48	93,232,247.82
管理费用		39,831,767.33	72,683,039.29	67,225,815.42	67,226,218.34
财务费用		2,194,571.64	8,027,622.75	8,093,035.19	9,756,093.98
资产减值损失		18,069,665.53	28,392,243.88	17,660,542.50	15,278,327.1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81,960,043.35	236,896,952.64	141,927,492.44	144,759,913.36
加：营业外收入		1,244,613.57	8,112,715.53	10,416,950.62	5,000,817.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1,330.10	436,204.82	169,582.05	110,374.11
减：营业外支出		1,253,396.25	1,755,055.39	436,713.77	465,393.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0,828.70	1,148,346.24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181,951,260.67	243,254,612.78	151,907,729.29	149,295,337.30
减：所得税费用		26,779,854.92	35,211,270.10	22,098,101.05	21,950,650.00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55,171,405.75	208,043,342.68	129,809,628.24	127,344,687.3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5,171,405.75	208,043,342.68	129,809,628.24	127,344,687.3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5,963,616.00	596,128,507.29	460,615,663.71	413,992,355.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7,977.76	50,712,281.94	77,867,068.57	4,225,143.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321,593.76	646,840,789.23	538,482,732.28	418,217,498.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286,619.26	143,286,560.25	108,800,033.13	90,090,439.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572,125.10	63,199,774.01	48,212,731.73	46,973,183.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769,532.59	57,118,351.73	68,402,368.52	54,122,630.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940,310.41	188,223,138.08	107,452,267.95	187,213,287.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568,587.36	451,827,824.07	332,867,401.33	378,399,54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46,993.60	195,012,965.16	205,615,330.95	39,817,957.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000,000.00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000.00	88,217.38	67,000.00	103,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8,809.61	12,599,282.43	2,582,072.39	485,520.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859,809.61	42,687,499.81	2,649,072.39	589,420.91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632,980.46	62,004,767.26	54,341,289.43	34,399,268.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88,000,000.00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632,980.46	150,004,767.26	55,341,289.43	34,399,268.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26,829.15	-107,317,267.45	-52,692,217.04	-33,809,847.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392,086.56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155,500,000.00	150,000,000.00	4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196,892,086.56	150,000,000.00	4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4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45,008.33	115,231,031.13	47,163,999.99	9,012,728.77
其中: 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245,008.33	265,231,031.13	197,163,999.99	419,012,728.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45,008.33	-68,338,944.57	-47,163,999.99	20,987,271.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9,608.20	-167,378.72	-1,250,819.53	-126,215.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925,564.58	19,189,374.42	104,508,294.39	26,869,165.70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332,022.37	239,142,647.95	134,634,353.56	107,765,187.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406,457.79	258,332,022.37	239,142,647.95	134,634,353.5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6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387,460.00	66,241,381.49				34,894,894.14	852,647,284.29	1,005,171,019.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51,387,460.00	66,241,381.49				34,894,894.14	852,647,284.29	1,005,171,019.9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5,171,405.75	155,171,405.7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387,460.00	66,241,381.49				34,894,894.14	1,007,818,690.04	1,160,342,425.6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崔艳

陈艳

陈艳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26,236,754.93				34,868,079.54	747,405,676.21	858,510,510.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26,236,754.93				34,868,079.54	747,405,676.21	858,510,510.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87,460.00	40,004,626.56				26,814.60	105,241,608.08	146,660,509.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8,043,342.68	208,043,342.6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387,460.00	40,004,626.56						41,392,086.56
1. 股东投入资本	1,387,460.00	40,004,626.56						41,392,086.56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6,814.60	-102,801,734.60	-102,774,920.00
2. 对股东的分配						26,814.60	-26,814.60	
3. 其他							-102,774,920.00	-102,774,920.00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387,460.00	66,241,381.49				34,894,894.14	852,647,284.29	1,005,171,019.9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3年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26,236,754.93				34,868,079.54	667,596,047.97	778,700,882.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26,236,754.93				34,868,079.54	667,596,047.97	778,700,882.4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809,628.24	79,809,628.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809,628.24	79,809,628.2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0,000,000.00	-5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0,000,000.00	-50,000,000.00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26,236,754.93				34,868,079.54	747,405,676.21	858,510,510.68

编制单位：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26,236,754.93				34,868,079.54	530,849,083.85	641,953,918.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47,393,315.63	47,393,315.63
前期差错更正							-37,991,038.81	-37,991,038.81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26,236,754.93				34,868,079.54	540,251,360.67	651,356,195.1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7,344,687.30	127,344,687.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7,344,687.30	127,344,687.3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26,236,754.93				34,868,079.54	667,596,047.97	778,700,882.4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崔艳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1) 1992年8月公司成立

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长春长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生实业），是一家在吉林省长春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2年8月经长春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批准，以发起方式设立，并经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20101020013123。本公司总部位于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开发区越达路1615号。

根据长春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和长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1992年7月14日共同出具的长体改[1992]12号《关于组建长春长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长生实业于1992年8月由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以下简称长生所）、长春生物高技术应用研究所（以下简称长春高研所）和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生物技术服务中心经销部（以下简称长生所经销部）作为发起人共同发起，并向内部职工定向募集股份而设立，注册资本3000万元，其中发起人股本2160万元，内部职工股840万元，业经吉林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1992）吉会师股验字第133号和吉会师股验字第144号《验资报告》。

1992年8月27日，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长生实业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长生实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长生所	1,500.00	1,500.00	50.00%
长春高研所	630.00	630.00	21.00%
长生所经销部	30.00	30.00	1.00%
内部职工	840.00	840.00	28.00%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2) 1995年5月第一次内部职工股清理

1995年1月18日，长生实业向长春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递交了《关于长春长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调整股本结构的请求》，申请回收内部职工股总数的50%，1995年4月11日，长春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书面批复并同意了该请求。

长生实业于1995年1月24日通过股东代表大会决议，决定以每股2元的价格回购内部职工股总数的50%，使得内部职工在长生实业的持股数额变更为420万股，占长生实业股份总数的16.28%。

本次内部职工股回购之后，长生实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长生所	1,500.00	1,500.00	58.14%
长春高研所	630.00	630.00	24.42%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长生所经销部	30.00	30.00	1.16%
内部职工	420.00	420.00	16.28%
合计	2,580.00	2,580.00	100.00%

（3）1996年5月第二次内部职工股清理

1996年3月6日，长生实业向长春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递交了《关于收购个人股的请示》，长春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于1996年4月30日批复同意。

1996年5月3日，长生实业通过了股东大会决议，决定由长生所、长春高研所和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生物技术发展公司（原长生所经销部，于1996年更名）（以下简称 长生所生物技术发展公司）按各自的股权比例以每股2.1元的价格收购内部职工420万股。

本次内部职工股收购之后，长生实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长生所	1,791.66	1,791.66	69.44%
长春高研所	752.50	752.50	29.17%
长生所生物技术发展公司	35.84	35.84	1.39%
合计	2,580.00	2,580.00	100.00%

（4）1996年4月第一次增资

1996年4月，长生实业向长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工商局递交了《变更申请报告》，申请将注册资本增加至4,000万元人民币。长生实业以未分配利润送红股343.14万股，以盈余公积转增股本1,076.86万股。经长春会计师事务所于1996年4月1日出具长会师高新字（1996）第151号《验资报告》和长春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1999年1月8日出具长会师验字（1999）第20号《验资报告》审验，长生实业实收资本为4,000万元。

1996年4月25日，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长生实业核发了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之后，长生实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长生所	2,777.60	2,777.60	69.44%
长春高研所	1,166.80	1,166.80	29.17%
长生所生物技术发展公司	55.60	55.60	1.39%
合计	4,000.00	4,000.00	100.00%

（5）1996年5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1996年5月7日，长生实业通过了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长生所向深圳通海生物工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深圳通海）转让长生实业19.38%的股权，向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长春高新）转让长生实业19.38%的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长生实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长生所	1,227.20	1,227.20	30.68%
长春高研所	1,166.80	1,166.80	29.17%
深圳通海	775.20	775.20	19.38%
长春高新	775.20	775.20	19.38%
长生所生物技术发展公司	55.60	55.60	1.39%
合计	4,000.00	4,000.00	100.00%

（6）1997年11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1997年11月26日，长春高研所与长春高新签订《协议书》，约定长春高研所将其持有的长生实业29.17%股权以1,828.58万元对价转让给长春高新。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长生实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长生所	1,227.20	1,227.20	30.68%
深圳通海	775.20	775.20	19.38%
长春高新	1,942.00	1,942.00	48.55%
长生所生物技术发展公司	55.60	55.60	1.39%
合计	4,000.00	4,000.00	100.00%

（7）1999年3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根据长春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于1999年3月30日出具的民事裁定书（(98)朝执字第1471号），长春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根据已生效的（1998）深中法经终字第365号民事判决书及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委托执行函，裁定将深圳通海持有的长生实业2%的股权变卖给长春高新。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长生实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长春高新	2,022.00	2,022.00	50.55%
长生所	1,227.20	1,227.20	30.68%
深圳通海	695.20	695.20	17.38%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长生所生物技术发展公司	55.60	55.60	1.39%
合计	4,000.00	4,000.00	100.00%

（8）1999年10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根据长春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于1999年10月18日出具的民事裁定书（(1998)朝执字第1471-1号），长春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根据已生效的（1998）深中法经终字第365号民事判决书及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委托执行函，裁定将深圳通海持有的长生实业11.29%的股权拍卖给长春名鹤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名鹤药业）。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长生实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长生所	1,227.20	1,227.20	30.68%
长生所生物技术发展公司	55.60	55.60	1.39%
深圳通海	243.60	243.60	6.09%
长春高新	2,022.00	2,022.00	50.55%
名鹤药业	451.60	451.60	11.29%
合计	4,000.00	4,000.00	100.00%

（9）2000年4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00年4月3日，长生所生物技术发展公司与长春高研所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长生所生物技术发展公司将其持有的长生实业1.39%的股权受让长春高研所。

2000年4月10日，长生实业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同意长生所生物技术发展公司将其持有的长生实业1.39%股权转让给长春高研所。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长生实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长春高新	2,022.00	2,022.00	50.55%
长生所	1,227.20	1,227.20	30.68%
名鹤药业	451.60	451.60	11.29%
深圳通海	243.60	243.60	6.09%
长春高研所	55.60	55.60	1.39%
合计	4,000.00	4,000.00	100.00%

（10）2000年12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根据长春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于2000年11月22日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00)朝法执字第1288号），更正了该院于1999年10月18日出具的（1998）朝执字1471-1号民事裁定书中的深圳

通海拍卖长生实业股权的数额和比例，裁定名鹤药业应买受深圳通海持有的长生实业330万股股份，占长生实业股份总数的8.25%。

根据长春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于2000年12月5日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00)朝法执字第1288-1号），长春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根据已生效的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00）深福法经初字第706号民事判决书及（2000）深福法执字第1444号委托执行函，裁定将深圳通海持有的长生实业9.13%的股权（共计365.20万股）拍卖给长春高新。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长生实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长生所	1,227.20	1,227.20	30.68%
长春高研所	55.60	55.60	1.39%
长春高新	2,387.20	2,387.20	59.68%
名鹤药业	330.00	330.00	8.25%
合计	4,000.00	4,000.00	100.00%

（11）2001年3月第七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增资

2001年3月12日，根据长生实业全体股东签署的《关于各法人股股本结构的报告》，长生所与长春高新达成协议，长生所将其持有的长生实业20.68%股权转让给长春高新。

2001年3月27日，长生实业通过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盈余公积转增股本1,0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1,000万元，使长生实业的股份总数变为5,000万股，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万元。

2001年5月28日，长春高新与长春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长春风投）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长春高新将其持有的长生实业0.36%股权以24.12万元对价转让给长春风投。

2001年5月29日，经华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华会股验字（2001）第02002号《验资报告》审验。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之后，长生实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长生所	500.00	500.00	10.00%
长春高研所	69.50	69.50	1.39%
长春高新	4,000.00	4,000.00	80.00%
名鹤药业	412.50	412.50	8.25%
长春风投	18.00	18.00	0.36%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12）2001年8-11月第八次股权转让

2001年8月10日，长春风投与长春高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长春风投将其持有的长生实业0.36%的股权以18万元对价转让给长春高新。

2001年8月12日，长春高新与长生所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长春高新将其持有的长生实业20.68%的股权以1,331.79万元对价转让给长生所。

2001年9月18日，长生所与韩刚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长生所将其持有的长生实业30%的股权以1,932万元对价转让给韩刚君。

2001年9月18日，长生所与广州市盟源生物工程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盟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长生所将其持有的长生实业0.68%的股权以43.79万元对价转让给广州盟源。

2001年11月7日，名鹤药业与张裕签署《股份转让合同书》，约定名鹤药业将其持有的长生实业8.25%的股权以531.30万元对价转让给张裕。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长生实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韩刚君	1,500.00	1,500.00	30.00%
长生所	69.50	69.50	1.39%
长春高新	2,984.00	2,984.00	59.68%
张裕	412.50	412.50	8.25%
广州盟源	34.00	34.00	0.68%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13）2002年4月更名

2002年4月18日，长生实业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名称由“长春长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2年5月22日，本公司取得了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长）名称变核内字[2002]第007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了本公司的名称变更。

（14）2004年7月第九次股权转让

2004年4月21日，长春高新与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泰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长春高新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4.68%股权以4,681.80万元对价转让给亚泰集团。

2004年4月21日，长春高新与高俊芳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长春高新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5%股权以3,375.00万元对价转让给高俊芳。

2004年7月8日，本公司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同意长春高新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4.68%股权转让给亚泰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5%股权转让给高俊芳。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韩刚君	1,500.00	1,500.00	30.00%
长春高研所	69.50	69.50	1.39%
亚泰集团	1,734.00	1,734.00	34.68%
高俊芳	1,250.00	1,250.00	25.00%
张裕	412.50	412.50	8.25%
广州盟源	34.00	34.00	0.68%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15）2004年12月第十次股权转让

2004年10月8日，本公司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亚泰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9.68%股权以每股2.70元的价格转让给陕西兰生医药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兰生）。

2004年12月22日，亚泰集团与陕西兰生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亚泰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9.68%股权以1,306.00万元对价转让给陕西兰生。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韩刚君	1,500.00	1,500.00	30.00%
高俊芳	1,250.00	1,250.00	25.00%
亚泰集团	1,250.00	1,250.00	25.00%
陕西兰生	484.00	484.00	9.68%
张裕	412.50	412.50	8.25%
长春高研所	69.50	69.50	1.39%
广州盟源	34.00	34.00	0.68%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16）2006年9月第十一次股权转让

2006年4月26日，本公司通过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亚泰集团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25%股权。

2006年9月7日，亚泰集团与金宇东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亚泰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5%股权以2,100.00万元对价转让给金宇东。

2006年9月7日，亚泰集团与孙亚平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亚泰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0%股权以1,400.00万元对价转让给孙亚平。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韩刚君	1,500.00	1,500.00	30.00%
高俊芳	1,250.00	1,250.00	25.00%
金宇东	750.00	750.00	15.00%
孙亚平	500.00	500.00	10.00%
陕西兰生	484.00	484.00	9.68%
张裕	412.50	412.50	8.25%
长春高研所	69.50	69.50	1.39%
广州盟源	34.00	34.00	0.68%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17）2007年5月第十二次股权转让

2007年1月6日，广州盟源与于广谦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广州盟源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68%的股权以54.74万元对价转让给于广谦。

2007年2月5日，本公司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同意韩刚君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0%股权转让给深圳市豪言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豪言），广州盟源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68%股权转让给于广谦。

2007年2月5日，韩刚君与深圳豪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韩刚君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0%股权转让给深圳豪言。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深圳豪言	1,500.00	1,500.00	30.00%
高俊芳	1,250.00	1,250.00	25.00%
金宇东	750.00	750.00	15.00%
孙亚平	500.00	500.00	10.00%
陕西兰生	484.00	484.00	9.68%
张裕	412.50	412.50	8.25%
长春高研所	69.50	69.50	1.39%
于广谦	34.00	34.00	0.68%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18）2008年1-4月第十三次股权转让

2008年1月31日，孙亚平分别与林桂花、杨睿、杨曼丽、李志刚、李凤芝、鞠实、金士程、于广谦、孙桂平、张晶、胥蕾、韩晓霏、张宏、陈固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孙亚平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股权以500万元对价转让给林桂花，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70%股权

以238万元对价转让给杨睿，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60%股权以224万元对价转让给杨曼丽，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股权以140万元对价转让给李志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75%股权以105万元对价转让给李凤芝，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6%股权以84万元对价转让给鞠实，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6%股权以84万元对价转让给金士程，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44%股权以61.60万元对价转让给于广谦，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4%股权以56万元对价转让给孙桂平，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3%股权以42万元对价转让给张晶，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25%股权以35万元对价转让给胥蕾，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2%股权以28万元对价转让给韩晓霏，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1%股权以14万元对价转让给张宏，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06%股权以8.4万元对价转让给陈固。

2008年1月31日，张裕分别与孔令浩、孟祥明、孙桂平、王世多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长春长生3.68%股权以515.76万元对价转让给孔令浩，将其持有的长春长生1.65%股权以231万元对价转让给孟祥明，将其持有的长春长生1.27%股权以177.24万元对价转让给王世多，将其持有的长春长生1.65%股权以231万元对价转让给孙桂平。

2008年2月22日，金宇东分别与黄岐丽、吉宁、林桂花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长春长生5%股权以700万元对价转让给黄岐丽，将其持有的长春长生4%股权以720万元对价转让给吉宁，将其持有的长春长生1%股权以250万元对价转让给林桂花。

2008年4月9日，金宇东与孔令浩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长春长生5%股权以700万元对价转让给孔令浩。

2008年4月29日，陕西兰生分别与金军、殷礼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长春长生4.84%股权以653.40万元对价转让给金军，将其持有长春长生4.84%股权以653.40万元对价转让给殷礼。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深圳豪言	1,500.00	1,500.00	30.00%
2	高俊芳	1,250.00	1,250.00	25.00%
3	孔令浩	434.20	434.20	8.68%
4	黄岐丽	250.00	250.00	5.00%
5	金军	242.00	242.00	4.84%
6	殷礼	242.00	242.00	4.84%
7	吉宁	200.00	200.00	4.00%
8	林桂花	150.00	150.00	3.00%
9	孙桂平	102.50	102.50	2.05%
10	杨睿	85.00	85.00	1.70%
11	孟祥明	82.50	82.50	1.65%
12	杨曼丽	80.00	80.00	1.6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3	长春高研所	69.50	69.50	1.39%
14	王世多	63.30	63.30	1.27%
15	于广谦	56.00	56.00	1.12%
16	李志刚	50.00	50.00	1.00%
17	李凤芝	37.50	37.50	0.75%
18	鞠实	30.00	30.00	0.60%
19	金士程	30.00	30.00	0.60%
20	张晶	15.00	15.00	0.30%
21	胥蕾	12.50	12.50	0.25%
22	韩晓霏	10.00	10.00	0.20%
23	张宏	5.00	5.00	0.10%
24	陈固	3.00	3.00	0.06%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19）2009年8月第十四次股权转让

2009年8月19日，孔令浩与金军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16%股权以22.40万元对价转让给金军。

2009年8月24日，孔令浩与殷礼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16%股权以22.40万元对价转让给殷礼。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深圳豪言	1,500.00	1,500.00	30.00%
2	高俊芳	1,250.00	1,250.00	25.00%
3	孔令浩	418.20	418.20	8.36%
4	金军	250.00	250.00	5.00%
5	殷礼	250.00	250.00	5.00%
6	黄岐丽	250.00	250.00	5.00%
7	吉宁	200.00	200.00	4.00%
8	林桂花	150.00	150.00	3.00%
9	孙桂平	102.50	102.50	2.05%
10	杨睿	85.00	85.00	1.70%
11	孟祥明	82.50	82.50	1.65%
12	杨曼丽	80.00	80.00	1.6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3	长春高研所	69.50	69.50	1.39%
14	王世多	63.30	63.30	1.27%
15	于广谦	56.00	56.00	1.12%
16	李志刚	50.00	50.00	1.00%
17	李凤芝	37.50	37.50	0.75%
18	鞠实	30.00	30.00	0.60%
19	金士程	30.00	30.00	0.60%
20	张晶	15.00	15.00	0.30%
21	胥蕾	12.50	12.50	0.25%
22	韩晓霏	10.00	10.00	0.20%
23	张宏	5.00	5.00	0.10%
24	陈固	3.00	3.00	0.06%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20）2010年7-8月第十五次股权转让

2010年7月12日，孟祥明与赵景文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65%股权以231.00万元对价转让给赵景文。

2010年7月12日，林桂花与杨红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00%股权以750.00万元对价转让给杨红。

2010年7月20日，赵景文与黄桂华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65%股权以231.00万元对价转让给黄桂华。

2010年7月20日，孙桂平与张敏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05%股权以287.00万元对价转让给张敏。

2010年7月25日，黄桂华与孟祥明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65%股权以231.00万元对价转让给孟祥明。

2010年7月25日，孟祥明与黄素华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65%股权以231.00万元对价转让给黄素华。

2010年7月25日，黄素华与黄桂华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65%股权以231.00万元对价转让给黄桂华。

2010年7月26日，于广谦与张友奎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12%股权以116.34万元对价转让给张友奎。

2010年7月26日，深圳豪言分别与高俊芳、张洺豪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00%股权无偿转让给高俊芳，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5.00%股权无偿转让给张洺豪。

2010年8月23日，孔令浩与张友奎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36%股权以1,170.96万元对价转让给张友奎。

2010年8月23日，金士程与施国琴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60%股权以84.00万元对价转让给施国琴。

2010年8月25日，张友奎与孔令浩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36%股权以1,170.96万元对价转让给孔令浩。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高俊芳	1,500.00	1,500.00	30.00%
2	张泓豪	1,250.00	1,250.00	25.00%
3	孔令浩	418.20	418.20	8.36%
4	金军	250.00	250.00	5.00%
5	殷礼	250.00	250.00	5.00%
6	黄岐丽	250.00	250.00	5.00%
7	吉宁	200.00	200.00	4.00%
8	杨红	150.00	150.00	3.00%
9	张敏	102.50	102.50	2.05%
10	杨睿	85.00	85.00	1.70%
11	黄桂华	82.50	82.50	1.65%
12	杨曼丽	80.00	80.00	1.60%
13	长春高研所	69.50	69.50	1.39%
14	王世多	63.30	63.30	1.27%
15	张友奎	56.00	56.00	1.12%
16	李志刚	50.00	50.00	1.00%
17	李凤芝	37.50	37.50	0.75%
18	鞠实	30.00	30.00	0.60%
19	施国琴	30.00	30.00	0.60%
20	张晶	15.00	15.00	0.30%
21	胥蕾	12.50	12.50	0.25%
22	韩晓霏	10.00	10.00	0.20%
23	张宏	5.00	5.00	0.10%
24	陈固	3.00	3.00	0.06%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21）2012年5月第十六次股权转让

2012年5月28日，高俊芳、张洺豪分别与长春市腾龙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龙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高俊芳、张洺豪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合计687.50万股无偿转让给高俊芳、张洺豪控制的腾龙投资。

（22）2012年11月第十七次股权转让

2012年11月26日，腾龙投资与高俊芳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合计375万股无偿转让给高俊芳。

（23）2013年8月第十八次股权转让

2013年8月15日，腾龙投资与张洺豪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合计312.50万股无偿转让给张洺豪。

（24）2014年5月第三次增资及第十九次股权转让

2014年4月18日，本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至5,138.746万元，新增138.746万元注册资本由简兴投资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简兴投资）、礼兴投资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礼兴投资）以现金出资。

2014年5月15日，孔令浩与张雯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孔令浩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14%股权转让给张雯。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之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高俊芳	1,500.00	1,500.00	29.19%
2	张洺豪	1,250.00	1,250.00	24.33%
3	张雯	418.20	418.20	8.14%
4	金军	250.00	250.00	4.87%
5	殷礼	250.00	250.00	4.87%
6	黄岐丽	250.00	250.00	4.87%
7	吉宁	200.00	200.00	3.89%
8	杨红	150.00	150.00	2.92%
9	张敏	102.50	102.50	1.99%
10	杨睿	85.00	85.00	1.65%
11	黄桂华	82.50	82.50	1.61%
12	杨曼丽	80.00	80.00	1.56%
13	长春高研所	69.50	69.50	1.35%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4	简兴投资	69.373	69.373	1.35%
15	礼兴投资	69.373	69.373	1.35%
16	王世多	63.30	63.30	1.23%
17	张友奎	56.00	56.00	1.09%
18	李志刚	50.00	50.00	0.97%
19	李凤芝	37.50	37.50	0.73%
20	鞠实	30.00	30.00	0.58%
21	施国琴	30.00	30.00	0.58%
22	张晶	15.00	15.00	0.29%
23	胥蕾	12.50	12.50	0.24%
24	韩晓霏	10.00	10.00	0.19%
25	张宏	5.00	5.00	0.10%
26	陈固	3.00	3.00	0.06%
合计		5,138.746	5,138.746	100.00%

（25）2014年10月第二十次股权转让

2014年10月10日，杨睿与上海沃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沃源）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65%股权以4,250.00万元对价转让给上海沃源。

2014年10月15日，王世多与王力宁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47%股权以1,215.00万元对价转让给王力宁。

2014年10月15日，胥蕾与王力宁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24%股权以625.00万元的对价转让给王力宁。

2014年10月15日，陈固与王力宁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06%股权以150.00万元对价转让给王力宁。

2014年10月15日，吉宁、李志刚、鞠实、王世多分别与芜湖卓瑞创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芜湖卓瑞）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吉宁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89%股权以10,000.00万元对价、李志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97%股权以2,500.00万元对价、鞠实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58%股权以1,500.00万元对价、王世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76%股权以1,950.00万元对价转让给芜湖卓瑞。

2014年10月16日，黄桂华与周楠昕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61%股权以4,125.00万元对价转让给周楠昕。

2014年10月24日，黄岐丽与芜湖卓瑞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36%股权以8,625.00万元对价转让给芜湖卓瑞。

2014年10月24日，黄岐丽与杨红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17%股权以3,000.00万元对价转让给杨红。

2014年10月24日，黄岐丽与周楠昕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0.34%股权以875.00万元对价转让给周楠昕。

2014年10月28日，长春高研所与卓冠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冠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35%股权以3,475.00万元对价转让给卓冠投资。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高俊芳	1,500.00	1,500.00	29.19%
2	张洺豪	1,250.00	1,250.00	24.33%
3	芜湖卓瑞	491.50	491.50	9.56%
4	张雯	418.20	418.20	8.14%
5	金军	250.00	250.00	4.87%
6	殷礼	250.00	250.00	4.87%
7	杨红	210.00	210.00	4.09%
8	张敏	102.50	102.50	1.99%
9	周楠昕	100.00	100.00	1.95%
10	上海沃源	85.00	85.00	1.65%
11	杨曼丽	80.00	80.00	1.56%
12	卓冠投资	69.50	69.50	1.35%
13	简兴投资	69.373	69.373	1.35%
14	礼兴投资	69.373	69.373	1.35%
15	张友奎	56.00	56.00	1.09%
16	王力宁	39.80	39.80	0.77%
17	李凤芝	37.50	37.50	0.73%
18	施国琴	30.00	30.00	0.58%
19	张晶	15.00	15.00	0.29%
20	韩晓霏	10.00	10.00	0.19%
21	张宏	5.00	5.00	0.10%
	合计	5,138.746	5,138.746	100.00%

（26）2014年12月第二十一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25日，卓冠投资与芜湖卓瑞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

司1.35%股权以3,475.00万元对价转让给芜湖卓瑞。

2014年12月26日，张雯与北京华筹投资管理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华筹）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14%股权以20,910.00万元对价转让给北京华筹。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高俊芳	1,500.00	1,500.00	29.19%
2	张洺豪	1,250.00	1,250.00	24.33%
3	芜湖卓瑞	561.00	561.00	10.92%
4	北京华筹	418.20	418.20	8.14%
5	金军	250.00	250.00	4.87%
6	殷礼	250.00	250.00	4.87%
7	杨红	210.00	210.00	4.09%
8	张敏	102.50	102.50	1.99%
9	周楠昕	100.00	100.00	1.95%
10	上海沃源	85.00	85.00	1.65%
11	杨曼丽	80.00	80.00	1.56%
12	简兴投资	69.373	69.373	1.35%
13	礼兴投资	69.373	69.373	1.35%
14	张友奎	56.00	56.00	1.09%
15	王力宁	39.80	39.80	0.77%
16	李凤芝	37.50	37.50	0.73%
17	施国琴	30.00	30.00	0.58%
18	张晶	15.00	15.00	0.29%
19	韩晓霏	10.00	10.00	0.19%
20	张宏	5.00	5.00	0.10%
	合计	5,138.746	5,138.746	100.00%

（27）2015年2月第二十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2月2日，金军与长春市祥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升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金军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87%的股权以12,500.00万元对价转让给祥升投资。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高俊芳	1,500.00	1,500.00	29.19%
2	张洺豪	1,250.00	1,250.00	24.33%
3	芜湖卓瑞	561.00	561.00	10.92%
4	北京华筹	418.20	418.20	8.14%
5	长春祥升	250.00	250.00	4.87%
6	殷礼	250.00	250.00	4.87%
7	杨红	210.00	210.00	4.09%
8	张敏	102.50	102.50	1.99%
9	周楠昕	100.00	100.00	1.95%
10	上海沃源	85.00	85.00	1.65%
11	杨曼丽	80.00	80.00	1.56%
12	简兴投资	69.373	69.373	1.35%
13	礼兴投资	69.373	69.373	1.35%
14	张友奎	56.00	56.00	1.09%
15	王力宁	39.80	39.80	0.77%
16	李凤芝	37.50	37.50	0.73%
17	施国琴	30.00	30.00	0.58%
18	张晶	15.00	15.00	0.29%
19	韩晓霏	10.00	10.00	0.19%
20	张宏	5.00	5.00	0.10%
	合计	5,138.746	5,138.746	100.00%

（28）本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市场营销部、供应管理部、生产管理部、财务部、审计部等部门，拥有农安县长生牧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 长生牧业）、长春长生生物生命科学研究所有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研究所）、长春常青藤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常青藤）等三家子公司。

（29）本公司经营范围

本公司主要产品有冻干甲型肝炎减毒活疫苗、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VERO 细胞）、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冻干水痘减毒活疫苗、吸附无细胞百日咳&白喉&破伤风联合疫苗、ACYW135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等。

本申报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批准。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申报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3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长生牧业	控股子公司	60.00	60.00
研究所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常青藤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说明：本公司申报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变化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申报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并最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申报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申报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15、附注三、18、附注三、19和附注三、24。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申报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6月30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申报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

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4）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特殊处理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相应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上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三、12）。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

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5）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
-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12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

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1000万元（含10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资产状态	其他方法

说明：关联方组合指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6个月	0	0
7-12个月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对关联方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如下：

组合类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确认可收回，不计提坏账准备

13、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消耗性生物资产按预计的生产周期分月计入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

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对于2007年1月1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0。

1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0-5	2.38-2.50
机器设备	3-30	3-5	3.23-31.67
运输设备	4-10	3-5	9.5-24.25
电子设备	3-10	3-5	9.70-32.33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0。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软件	10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10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19、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本公司划分研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研究阶段支出是指疫苗研发进入Ⅲ期临床试验阶段前的所有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疫苗研发进入Ⅲ期临床试验阶段后的可直接归属的支出，进入Ⅲ期临床试验以有关管理部门的批准文件为准。开发阶段支出满足上述条件的支出，予以资本化，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0、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

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4、收入

（1）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对销售商品收入具体原则：本公司于商品已发出，对方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7、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

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8、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 年度，为使本公司的开发支出更接近于实际的研发情况，本公司本着谨慎经营、有效防范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的原则，同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开发支出资本化政策，经第六届第十一次董事会决议批准，对开发支出进行了变更，由原开发支出在正式投产前于发生时直接计入管理费用修改为本附注三、19 所述的资本化政策，即将疫苗研发进入 III 期临床试验阶段的符合开发阶段资本化条件的所有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本公司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对 2012 年度财务报表影响如下：“无形资产”调整增加 58,169,654.75 元、“开发支出”调整增加 6,731,764.53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调整增加 9,735,212.89 元、“管理费用”调整减少 9,144,577.36 元、所得税费用调整增加 1,371,686.60 元、“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增加 47,393,315.63 元。

对 2013 年度财务报表影响如下：“无形资产”调整增加 51,891,978.97 元、“开发支出”调整增加 7,798,800.63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调整增加 8,953,616.94 元、“管理费用”调整增加 5,210,639.68 元、所得税费用调整减少 781,595.95 元、“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增加 55,166,206.39 元。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期初净资产		50,737,162.66	55,166,206.39	47,393,315.63
其中：留存收益		50,737,162.66	55,166,206.39	47,393,315.63
净利润			-4,429,043.73	7,772,890.76
期末净资产			50,737,162.66	55,166,206.39
其中：留存收益			50,737,162.66	55,166,206.39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014 年度，综合本公司近年来应收账款回收的实际情况，本着规范经营及核算、有效防范和化解资产损失风险的原则，经本公司 2014 年第六届第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进行会计估计变更。

①变更日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开始执行。

②变更原因：规范经营及核算、有效防范和化解资产损失风险。

③变更前后情况如下：

A、变更前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1000万元（含10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年至2年（含2年）	10	10
2年至3年（含3年）	20	20
3年以上	40	40

B、变更后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1000万元（含10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c)、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资产状态	其他方法

说明：关联方组合指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6个月	0	0
7-12个月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对关联方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如下：

组合类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确认可收回，不计提坏账准备

④变更对账务状况的影响

对于上述会计估计变更，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不影响比较数据，对2014年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调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1,853,616.91元，调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2,773,373.98元，调增递延所得税资产2,862,036.44元，调增资产减值损失19,080,242.93元，调减所得税费用2,862,036.44元。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征收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3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按纳税主体分别披露的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长生牧业	免税
研究所	25、20
常青藤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

本公司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根据财税[2009]9号文件规定，按照简易办法按照6%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自2014年7月1日开始根据财税[2014]57号文件规定按照3%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常青藤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作为小规模纳税人，依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自2014年10月1日起，常青藤变更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按照国税[2012]20号文件规定缴纳增值税，税率仍为3%。

长生牧业主营畜禽养殖，销售自产的农业初级产品，根据国家相关税收规定，免征增值税。

（2）企业所得税

根据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国家税务局、吉林省地方税务局于2011年10月13日、2014年9月17日下发的编号GR2011220000074和编号GR20142200001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在报告期内被审核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15%。

研究所2012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依照25%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税[2014]34号规定，自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作为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10万元（含1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长生牧业主营畜禽养殖，销售自产的农业初级产品，根据国家相关税收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本财务报表的报告期为2012、2013、2014年度及2015年1-6月，附注中期末指2015年6月30日，本期特指2015年1-6月。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5.06.30			2014.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8,248.97			10,276.57
银行存款			208,926,343.99			259,534,306.80
人民币			197,724,067.49			224,381,113.58
美元	1,832,210.70	6.1136	11,201,403.33	5,744,769.67	6.1190	35,152,245.61
欧元	127.10	6.8699	873.17	127.10	7.4556	947.61
合 计			208,934,592.96			259,544,583.37

期末，本公司期末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票据

种 类	2015.06.30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7,0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5.06.30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603,053,311.97	100.00	106,389,515.46	17.64	496,663,796.5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03,053,311.97	100.00	106,389,515.46	17.64	496,663,796.5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2014.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528,508,867.47	100.00	88,348,988.91	16.72	440,159,878.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					

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至2015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种类			2014.12.31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28,508,867.47	100.00	88,348,988.91	16.72	440,159,878.56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06.30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至6个月	379,180,545.51	62.88			379,180,545.51
7至12个月	72,667,780.14	12.05	3,633,389.01	5.00	69,034,391.13
1至2年	18,939,244.17	3.14	1,893,924.42	10.00	17,045,319.75
2至3年	32,400,582.66	5.37	9,720,174.80	30.00	22,680,407.86
3至4年	15,334,561.21	2.54	7,667,280.61	50.00	7,667,280.60
4至5年	5,279,258.28	0.88	4,223,406.62	80.00	1,055,851.66
5年以上	79,251,340.00	13.14	79,251,340.00	100.00	
合计	603,053,311.97	100.00	106,389,515.46		496,663,796.51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续）

账龄			2014.12.31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至6个月	356,380,952.76	67.43			356,380,952.76
7至12个月	17,790,096.63	3.37	889,504.83	5.00	16,900,591.80
1至2年	26,549,175.91	5.02	2,654,917.59	10.00	23,894,258.32
2至3年	29,917,774.63	5.66	8,975,332.39	30.00	20,942,442.24
3至4年	17,703,786.44	3.35	8,851,893.22	50.00	8,851,893.22
4至5年	65,948,701.10	12.48	52,758,960.88	80.00	13,189,740.22
5年以上	14,218,380.00	2.69	14,218,380.00	100.00	
合计	528,508,867.47	100.00	88,348,988.91		440,159,878.5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040,526.5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山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83,409,235.00	13.83	79,339,234.75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山东兆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5,300,605.00	7.51	440,671.25
四川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8,044,583.00	4.65	84,780.65
河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5,509,103.99	4.23	541,730.20
安徽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315,813.00	3.37	
合 计	202,579,339.99	33.59	80,406,416.85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15.06.30		2014.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820,900.81	93.20	29,612,335.28	92.71
1 至 2 年	2,518,407.00	5.89	2,065,563.14	6.47
2 至 3 年	386,402.00	0.91	261,402.00	0.82
合 计	42,725,709.81	100.00	31,939,300.4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博世包装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3,240,000.00	7.59
上海东富龙科技有限公司	2,879,698.80	6.74
罗益（无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850,100.00	6.67
吉林易港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787,525.60	6.52
中国航空规划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700,000.00	6.32
合 计	14,457,324.40	33.84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5.06.30				净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18,656,928.79	100.00	522,923.76	2.80	18,134,005.03

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至2015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种 类	2015.06.30				净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8,656,928.79	100.00	522,923.76	2.80	18,134,005.03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2014.12.31				净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61,179,907.84	100.00	506,528.58	0.83	60,673,379.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61,179,907.84	100.00	506,528.58	0.83	60,673,379.26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5.06.30				净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至6个月	17,020,669.77	91.23			17,020,669.77
7至12个月	554,404.90	2.97	27,720.25	5.00	526,684.65
1至2年	594,977.94	3.19	59,497.79	10.00	535,480.15
4至5年	255,852.30	1.37	204,681.84	80.00	51,170.46
5年以上	231,023.88	1.24	231,023.88	100.00	
合 计	18,656,928.79	100.00	522,923.76		18,134,005.03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续）

账 龄	2014.12.31				净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至6个月	59,670,112.92	97.53			59,670,112.92
7至12个月	280,532.70	0.46	14,026.64	5.00	266,506.06
1至2年	608,574.04	0.99	60,857.40	10.00	547,716.64
2至3年	133,812.00	0.22	40,143.60	30.00	93,668.40

账龄	2014.12.31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4至5年	476,876.18	0.78	381,500.94	80.00	95,375.24
5年以上	10,000.00	0.02	10,000.00	100.00	
合计	61,179,907.84	100.00	506,528.58		60,673,379.2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395.1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目	2015.06.30 账面余额	2014.12.31 账面余额
委托理财本金		55,000,000.00
保证金	15,000,000.00	
预付股权转让款		3,000,000.00
员工备用金	1,610,035.13	1,025,895.37
其他	2,046,893.66	2,154,012.47
合计	18,656,928.79	61,179,907.8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厦门旭程实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000,000.00	0-6 个月	80.40	
王晓辉	员工备用金	291,947.32	0-6 个月	1.57	
殷青	员工备用金	74,671.14	7-12 个月、 1-2 年	0.40	7,432.11
王文兵	员工备用金	40,000.00	0-6 个月	0.21	
夏力娜	员工备用金	40,000.00	7-12 个月、 1-2 年	0.21	7,856.80
合计		15,446,618.46		82.79	15,288.91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2015.06.30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077,359.32		56,077,359.32	42,659,329.82		42,659,329.82
在产品	90,288,441.49		90,288,441.49	60,885,821.23		60,885,821.23

存货种类	2015.06.30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81,568,442.68	2,062,102.44	79,506,340.24	50,216,379.35	2,062,102.44	48,154,276.91
半成品	45,004,069.74		45,004,069.74	56,503,558.54		56,503,558.54
消耗性生物资产	121,583.70		121,583.70	982,022.45		982,022.45
合计	273,059,896.93	2,062,102.44	270,997,794.49	211,247,111.39	2,062,102.44	209,185,008.95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06.30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062,102.44					2,062,102.44

存货跌价准备（续）

存货种类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见说明	

说明：存货跌价准备系本公司2009年、2010年生产的未发往山东省疾控中心的甲型H1N1流感疫苗，疫苗已超过有效期，可变现价值为零。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5.06.30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7,456,000.00		57,456,000.00	57,456,000.00		57,456,000.00
其中：按成本计量	57,456,000.00		57,456,000.00	57,456,000.00		57,456,000.00

(2) 采用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2015.01.01	账面余额		2015.06.30	2015.01.01	减值准备		2015.06.30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北京祥瑞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57,456,000.00			57,456,000.00					11.90	

8、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01.01	240,827,069.86	242,990,113.54	14,295,571.59	3,148,221.01	501,260,976.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22,115.00	2,743,400.00	482,057.12	210,198.00	3,757,770.12
(1) 购置	322,115.00	2,023,400.00	482,057.12	210,198.00	3,037,770.12
(2) 在建工程转入		720,000.00			72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591,263.80	2,200,253.00		2,791,516.80
(1) 处置或报废		591,263.80	2,200,253.00		2,791,516.80
(2) 其他减少					-
4. 2015.06.30	241,149,184.86	245,142,249.74	12,577,375.71	3,358,419.01	502,227,229.32
二、累计折旧					
1. 2015.01.01	51,209,912.03	89,908,559.21	7,832,575.59	1,722,637.26	150,673,684.09
2. 本期增加金额	2,441,639.61	6,314,399.69	631,113.81	306,580.19	9,693,733.30
(1) 计提	2,441,639.61	6,314,399.69	631,113.81	306,580.19	9,693,733.30
(2)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29,153.88	2,100,640.48		2,429,794.36
(1) 处置或报废		329,153.88	2,100,640.48		2,429,794.36
(2) 其他减少					
4. 2015.06.30	53,651,551.64	95,893,805.02	6,363,048.92	2,029,217.45	157,937,623.03
三、减值准备					
1. 2015.01.01	3,542,761.99	769,208.03		2,156.80	4,314,126.82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06.30	3,542,761.99	769,208.03		2,156.80	4,314,126.82
四、账面价值					
1. 2015.06.30 账面价值	183,954,871.23	148,479,236.69	6,214,326.79	1,327,044.76	339,975,479.47
2. 2015.01.01 账面价值	186,074,395.84	152,312,346.30	6,462,996.00	1,423,426.95	346,273,165.09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机器设备	1,771,226.76	1,439,975.11	71,013.53	260,238.12
------	--------------	--------------	-----------	------------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

项目	2015.06.30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生物厂房项目	53,453,181.09		53,453,181.09	45,334,506.49		45,334,506.49
分包装改造工程	5,082,399.25		5,082,399.25	826,318.13		826,318.13
动力机房项目	3,360,000.00		3,360,000.00	2,688,000.00		2,688,000.00
疫苗车间改造工程	1,348,679.85		1,348,679.85	461,260.00		461,260.00
合计	63,244,260.19		63,244,260.19	49,310,084.62		49,310,084.6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15.01.0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2015.06.30
生物厂房项目	45,334,506.49	8,118,674.60						53,453,181.09
分包装改造工程	826,318.13	4,256,081.12						5,082,399.25
动力机房项目	2,688,000.00	672,000.00						3,360,000.00
疫苗车间改造工程	461,260.00	1,607,419.85	720,000.00					1,348,679.85
合计	49,310,084.62	14,654,175.57	720,000.00					63,244,260.19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生物厂房项目	61,526,526.00	86.88	86.88	自筹
分包装改造工程	5,602,940.15	90.71	90.71	自筹
动力机房项目	3,360,000.00	100.00	99.99	自筹
疫苗车间改造工程	2,773,978.00	98.42	98.42	自筹
合计	73,263,444.15			

10、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01.01	6,737,903.21	73,575,558.45	293,945.00	80,607,406.66
2. 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06.30	6,737,903.21	73,575,558.45	293,945.00	80,607,406.66
二、累计摊销				
1. 2015.01.01	1,197,565.77	20,942,334.69	68,424.14	22,208,324.60
2.本期增加金额	67,569.30	3,528,778.02	14,697.24	3,611,044.56
(1) 计提	67,569.30	3,528,778.02	14,697.24	3,611,044.56
3.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06.30	1,265,135.07	24,471,112.71	83,121.38	25,819,369.16
三、减值准备				
1. 2015.01.01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06.30				
四、账面价值				
1.2015.06.30 账面价值	5,472,768.14	49,104,445.74	210,823.62	54,788,037.50
2.2015.01.01 账面价值	5,540,337.44	52,633,223.76	225,520.86	58,399,082.06

说明：

- ① 期末，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87.58%。
- ② 抵押、担保的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五、13、短期借款。

11、开发支出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06.30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增加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疫苗前期研发费用		7,803,398.57			7,803,398.57	

12、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06.30		2014.12.31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9,309,642.81	16,396,446.42	91,405,090.81	13,710,763.62
预提的推广服务费	150,551,352.18	22,582,702.83	143,468,939.58	21,520,340.94

项 目	2015.06.30		2014.12.31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收益	23,006,050.00	3,450,907.50	24,019,333.33	3,602,900.00
预计负债	628,349.44	94,252.42		
小 计	283,495,394.43	42,524,309.17	258,893,363.72	38,834,004.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形资产摊销	49,104,445.73	7,365,666.86	52,633,223.75	7,894,983.57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 目	2015.06.30	201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7,682.78	90,426.58
可抵扣亏损	588,188.57	417,935.48
合 计	665,871.35	508,362.06

由于常青藤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15.06.30	2014.12.31	备注
2015年			
2018年	45,950.04	45,950.04	
2019年	371,985.44	371,985.44	
2020年	170,253.09		
合 计	588,188.57	417,935.48	

13、短期借款

项 目	2015.06.30	2014.12.31
质押借款	100,000,000.00	50,000,000.00
抵押借款		10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说明：抵押借款为本公司以房产、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获取的借款100,000,000.00元，分别是借款期限为2014年10月11日至2015年1月10日的50,000,000.00元和借款期限为2014年10月30日至2015年1月10日的50,000,000.00元，2015年1月12日偿还了全部的抵押借款100,000,000.00元。

质押借款为附追索权的两笔国内保理借款，其中以应收河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河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安徽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安徽省卫生厅、山东兆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立晖生物药品有限公司的款项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办理保理借款5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4年7月31日至2015年7月30日，本公司已于2015年7月31日归还了该笔保理借款50,000,000.00元；以应收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中心、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广东立晖生物药品有限公司、四川奥博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吉源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等23家客户的款项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办理保理借款5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5年4月30日至2016年4月22日。

14、应付账款

项目	2015.06.30	2014.12.31
货款	88,460,627.31	77,516,710.44
推广服务费	10,382,004.53	11,099,692.77
工程设备款	3,093,074.29	6,613,621.12
其他	611,005.26	949,913.53
合计	102,546,711.39	96,179,937.86

说明：推广服务费系本公司在收到疾控中心回款，并取得负责该疾控中心推广的经营公司开具的推广服务发票后，由其他应付款转入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实际应付的推广服务费。

15、预收款项

项目	2015.06.30	2014.12.31
货款	16,540,543.84	48,384,059.64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杭州卫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413,940.00	预收疫苗款，尚未发货

16、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06.30
短期薪酬	9,222,823.82	30,353,777.05	37,712,140.66	1,864,460.2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82,098.30	3,376,993.86	5,104.44
合计	9,222,823.82	33,735,875.35	41,089,134.52	1,869,564.65

(1) 短期薪酬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06.30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035,000.00	25,283,911.19	33,281,517.19	37,394.00
职工福利费		1,709,784.41	1,709,784.41	
社会保险费		1,506,410.06	1,506,410.06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246,814.27	1,246,814.27	
2. 工伤保险费		138,267.48	138,267.48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06.30
3. 生育保险费		121,328.31	121,328.31	
住房公积金		1,197,429.00	1,197,429.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87,823.82	656,242.39	17,000.00	1,827,066.21
合计	9,222,823.82	30,353,777.05	37,712,140.66	1,864,460.21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06.30
离职后福利		3,382,098.30	3,376,993.86	5,104.44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3,069,246.00	3,064,605.60	4,640.40
2. 失业保险费		312,852.30	312,388.26	464.04
合计		3,382,098.30	3,376,993.86	5,104.44

17、应交税费

税项	2015.06.30	2014.12.31
增值税	2,151,618.59	2,804,513.95
防洪基金	310,700.44	
企业所得税	20,448,725.69	21,136,155.08
个人所得税	53,680.72	39,639,089.01
营业税	7,075.34	
教育费附加	109,969.07	140,225.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3,956.70	196,315.97
合计	23,235,726.55	63,916,299.70

说明：2014年应付个人所得税主要系当期代扣代缴股东之间股权交易产生的个人所得税39,582,630.00元。

18、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5.06.30	2014.12.31
推广服务费	150,551,352.18	143,468,939.58
工程款	938,405.76	1,003,437.06
其他	975,851.72	2,036,238.60
合计	152,465,609.66	146,508,615.24

说明：推广服务费系本公司需支付给推广服务公司的推广服务费，影响因素包括商品的销售数量、销售单价、销售回款等。

19、长期借款

项 目	2015.06.30	利率区间	2014.12.31	利率区间
委托借款	5,500,000.00	3%	5,500,000.00	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合 计	5,500,000.00		5,500,000.00	

说明：委托借款系委托人吉林省科技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委托贷款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借款予本公司，借款金额 5,50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固定年利率 3%，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7 日至 2017 年 1 月 16 日。

20、预计负债

项 目	2015.06.30	2014.12.31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628,349.44		

说明：预计负债详见本附注十一、2、或有事项。

21、递延收益

项 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06.30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4,019,333.33	210,000.00	1,223,283.33	23,006,050.00	详见补助项

其中：递延收益-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2015.01.01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2015.06.30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车间 GMP 改造项目	8,520,000.00				8,520,000.00	与资产相关
细胞工厂生产冻干甲型 肝炎减毒疫苗升级项目	4,200,000.00		300,000.00		3,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第二批产业技术 研究与开发资金高技术 产业发展项目百日咳、白 喉、破伤风联合疫苗产业 化项目	3,500,000.00		250,000.00		3,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0 年度外贸公共服务 平台建设资金（疫苗公共 技术研发平台项目）	1,500,000.00		125,000.00		1,37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全省企业技术改 造和结构调整（技术改造 部分）专项资金 （A+C+W135+Y 脑膜炎多 糖疫苗）	700,000.00		50,000.00		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松花江等重点流域污染 防治专项资金和环保（污 水处理项目）	600,000.00		50,000.00		5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吉林省科技发展计划 （A+C+W135+Y 群脑膜炎 球多糖疫苗）	560,000.00		40,000.00		52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09 年外贸保增长资金 （疫苗新技术应用研发	500,000.00		50,000.00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至2015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	2015.01.01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2015.06.30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平台建设)						
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冻干甲型肝炎减毒活 疫苗建设项目)	384,000.00		32,000.00		352,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1年长春市“双十”工 程计划项目ACYW135群 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	343,000.00		24,500.00		318,500.00	与资产相关
省级环境保护专项(污水 处理项目)	320,000.00		40,000.00		28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2年第一批产业发展 专项资金(狂犬、流脑四 价、流脑二价结合)	230,400.00		12,800.00		217,600.00	与资产相关
2008年度长春市科技成 果化百亿增值工程(冻干 甲肝款)	225,000.00		22,500.00		202,500.00	与资产相关
2007年度优化机电产品 出口结构资金(吸附无细 胞百日咳、白喉、破伤风 联合疫苗项目)	220,000.00		25,000.00		195,000.00	与资产相关
冻干甲型肝炎减毒活疫 苗(财政)	200,000.00		25,000.00		17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09年省补科技成果转化 补助经费(A+C群脑膜 炎)	200,000.00		20,000.00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2年长春市科技支撑 计划项目AC群脑膜炎球 菌多糖结合疫苗	196,000.00		14,000.00		182,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3年第四批长春市科 技计划项目(百日咳组分 疫苗)	196,000.00		7,000.00		189,000.00	与资产相关
2009年吉林省高技术产 业发展专项项目(百日 咳、白喉、破伤风联合疫 苗)	180,000.00		15,000.00		16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09年百亿增值工程项 目(冻干水痘项目)	175,000.00		17,500.00		157,500.00	与资产相关
2009年科技基础条件平 台建设计划项(疫苗新技 术应用技术平台建设)	140,000.00		14,000.00		126,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春市科技计划项目-冻 干甲型肝炎减毒活疫苗	140,000.00		10,000.00		13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0年第二批专项科技 发展计划匹配资金(百白 6冻甲12.8)	131,600.00		9,400.00		122,200.00	与资产相关
2008年中小企业发展专 项资金(专项贷款贴息项 目)	120,000.00		15,000.00		10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吉林省医药产业发展专 项资金(吸附无细胞百日 咳、白喉、破伤风联合疫 苗)	120,000.00		7,500.00		112,500.00	与资产相关
吉林省科技发展计划项 目(流脑四价设备)	93,333.33		3,333.33		9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项 目(流感病毒多表位通用	90,000.00		7,500.00		82,500.00	与资产相关

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至2015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	2015.01.01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2015.06.30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疫苗产业化)						
A+C+W135+Y 群脑膜炎球 菌多糖疫苗	70,000.00		8,750.00		61,250.00	与资产相关
08年省补结转科研项目 (A+C 群脑膜炎疫苗)	50,000.00		5,000.00		4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08 第二批应用技术研 究与开发项目 (A+C+W135+Y 群脑膜炎 球菌多糖疫苗款)	40,000.00		5,000.00		35,000.00	与资产相关
09 科技攻关验收项目尾 款百白破项目	40,000.00		4,000.00		36,000.00	与资产相关
2009 年度长春市应用技 术研究计划项目(冻干甲 肝-水痘联合疫苗)	35,000.00		3,500.00		31,500.00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长春市“双十”工 程计划项目尾款 (ACYW135 群脑膜炎球 菌多糖疫苗)		210,000.00	1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4,019,333.33	210,000.00	1,223,283.33		23,006,050.00	

22、股本（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2012.01.01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2.12.31	
	股本金额	比例 %			股本金额	比例 %
高俊芳、张洺豪、张友奎	2,806.00	56.12		312.50	2,493.50	49.87
长春高研所	69.50	1.39			69.50	1.39
长春市腾龙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12.50		312.50	6.25
殷礼等 20 人	2,124.50	42.49			2,124.50	42.49
合计	5,000.00	100.00	312.50	312.50	5,000.00	100.00

股东名称	2013.01.01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3.12.31	
	股本金额	比例 %			股本金额	比例 %
高俊芳、张洺豪、张友奎	2,493.50	49.87	312.50		2,806.00	56.12
长春高研所	69.50	1.39			69.50	1.39
长春市腾龙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12.50	6.25		312.50		
殷礼等 20 人	2,124.50	42.49			2,124.50	42.49
合计	5,000.00	100.00	312.50	312.50	5,000.00	100.00

股东名称	2014.01.01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4.12.31	
	股本金额	比例 %			股本金额	比例 %
高俊芳、张洺豪、张友奎	2,806.00	56.12			2,806.00	54.60

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至2015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股本金额	比例 %			股本金额	比例 %
芜湖卓瑞			561.00		561.00	10.92
北京华筹			418.20		418.20	8.14
长春高研所	69.50	1.39		69.50		
礼兴投资			69.373		69.373	1.35
简兴投资			69.373		69.373	1.35
卓冠投资			69.50	69.50		
上海沃源			85.00		85.00	1.65
殷礼等 12 人	2,124.50	42.49	199.80	1,194.50	1,129.80	21.99
合计	5,000.00	100.00	1,472.246	1,333.50	5,138.746	100.00

股东名称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06.30	
	股本金额	比例 %			股本金额	比例 %
高俊芳、张洺豪、张友奎	2,806.00	54.60			2,806.00	54.60
芜湖卓瑞	561.00	10.92			561.00	10.92
北京华筹	418.20	8.14			418.20	8.14
祥升投资			250.00		250.00	4.87
礼兴投资	69.373	1.35			69.373	1.35
简兴投资	69.373	1.35			69.373	1.35
上海沃源	85.00	1.65			85.00	1.65
殷礼等 11 人	1,129.80	21.99		250.00	879.80	17.12
合计	5,138.746	100.00	250.00	250.00	5,138.746	100.00

说明：详见本附注一、1、公司概况。

23、资本公积

项 目	股本溢价	原制度转入资本公积	金额
2012.01.01		26,236,754.93	26,236,754.93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26,236,754.93	26,236,754.93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26,236,754.93	26,236,754.93

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至2015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溢价	原制度转入资本公积	金 额
本期增加	40,004,626.56		40,004,626.56
本期减少			
2014.12.31	40,004,626.56	26,236,754.93	66,241,381.49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06.30	40,004,626.56	26,236,754.93	66,241,381.49

说明：

原制度转入资本公积系本公司2002年以前年度无法支付的款项2,147,754.93元、2006年以前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计入资本公积的政府补助24,089,000.00元。

2014年增加系根据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增加1,387,460元，由礼兴投资和简兴投资分别出资20,696,043.28元认购1.35%股权，形成股本溢价40,004,626.56元。

24、 盈余公积

项 目	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金 额
2012.01.01	25,666,915.40	9,201,164.14	34,868,079.54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25,666,915.40	9,201,164.14	34,868,079.54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25,666,915.40	9,201,164.14	34,868,079.54
本期增加	26,814.60		26,814.60
本期减少			
2014.12.31	25,693,730.00	9,201,164.14	34,894,894.14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06.30	25,693,730.00	9,201,164.14	34,894,894.14

说明：本公司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以达到公司股本的50%为限，超出部分不再提取。

25、 未分配利润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计提所得税后的利润，按如下顺序进行分配：

① 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②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③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④支付普通股股利。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853,395,156.85	748,446,907.80	668,650,008.33	541,276,091.09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4,871,586.50	207,749,983.65	129,796,899.47	127,373,917.2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814.6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2,774,920.00	50,000,000.00	
应付其他权益持有者的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1,008,266,743.35	853,395,156.85	748,446,907.80	668,650,008.33
其中：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16,143.59	3,303.42	2,769.42

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67,784,195.45	619,048,464.36	442,948,631.18	431,461,829.71
其他业务收入	4,584,431.77	3,568,015.67	1,235,138.21	1,180,571.22
营业成本	71,796,785.15	151,839,716.16	110,386,674.91	99,394,455.60

(1)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疫苗销售	367,784,195.45	70,618,717.32	619,048,464.36	149,883,274.28

主营业务（分行业续）

行业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疫苗销售	442,948,631.18	108,864,217.25	431,461,829.71	97,585,278.83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冻干甲型肝炎减毒活疫苗	28,247,766.81	14,274,448.26	92,626,001.12	40,945,351.33
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 (VERO细胞)	183,076,484.59	27,228,321.71	212,684,072.70	45,190,061.83
冻干水痘减毒活疫苗	132,092,545.42	19,446,611.33	209,349,612.67	21,890,174.32
流感病毒裂解疫苗	7,405,281.58	1,275,169.24	75,886,788.72	24,403,387.94
吸附无细胞百日咳、白喉、 破伤风联合疫苗	16,059,631.63	8,000,965.12	28,501,989.15	17,454,298.86
ACYW135群脑膜炎球菌多 糖疫苗	902,485.42	393,201.66		
合计	367,784,195.45	70,618,717.32	619,048,464.36	149,883,274.28

主营业务（分产品续）

产品名称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冻干甲型肝炎减毒活疫苗	87,710,380.92	29,820,382.77	71,193,527.32	28,078,168.45
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 (VERO细胞)	8,468,073.03	6,613,242.13	24,608,349.01	7,133,503.85
冻干水痘减毒活疫苗	218,588,519.51	19,260,549.68	227,098,912.08	18,717,698.34
流感病毒裂解疫苗	88,548,345.46	27,067,998.45	77,804,595.88	21,931,289.53
吸附无细胞百日咳、白喉、 破伤风联合疫苗	39,633,312.26	26,102,044.22	30,756,445.42	21,724,618.66
合计	442,948,631.18	108,864,217.25	431,461,829.71	97,585,278.83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				
华东	95,696,372.78	16,755,953.34	165,000,858.98	38,548,451.06
西南	62,942,224.11	7,441,633.50	107,337,497.99	15,220,167.45
华中	63,464,588.28	9,587,626.54	95,580,798.01	18,907,919.03
华南	39,141,645.75	10,742,344.30	93,131,549.69	30,152,397.59
华北	29,972,749.42	7,239,492.74	44,744,545.40	10,400,798.76
西北	27,837,299.82	7,470,682.57	32,984,469.22	8,298,069.07
东北	14,433,372.16	1,290,399.22	18,393,316.24	2,984,954.04

地区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小计	333,488,252.32	60,528,132.20	557,173,035.53	124,512,757.00
国外	34,295,943.13	10,090,585.12	61,875,428.83	25,370,517.28
合计	367,784,195.45	70,618,717.32	619,048,464.36	149,883,274.28

主营业务（分地区续）

地区名称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				
华东	117,936,231.62	25,755,813.57	123,743,794.74	26,014,679.31
西南	60,874,388.35	9,457,050.25	55,434,047.67	7,091,413.59
华中	55,925,254.79	7,426,330.92	67,150,181.79	9,285,500.62
华南	73,814,697.49	18,990,418.39	66,912,882.81	14,481,858.07
华北	37,544,569.93	10,067,615.40	29,509,563.91	12,043,888.40
西北	34,003,979.23	11,720,054.03	34,897,102.61	11,370,147.18
东北	18,848,865.46	4,000,352.55	14,394,905.88	1,966,234.51
国内小计	398,947,986.87	87,417,635.11	392,042,479.41	82,253,721.68
国外	44,000,644.31	21,446,582.14	39,419,350.30	15,331,557.15
合计	442,948,631.18	108,864,217.25	431,461,829.71	97,585,278.83

27、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税	182,958.90	103,972.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0,785.39	1,824,374.64	1,719,159.45	1,734,071.41
教育费附加	536,275.28	1,303,124.76	1,227,971.04	1,238,622.43
合计	1,470,019.57	3,231,472.00	2,947,130.49	2,972,693.84

说明：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

28、销售费用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推广服务费	49,622,857.56	105,728,812.94	84,544,605.45	81,702,010.84
运输装卸费用	1,873,304.70	3,835,832.17	2,423,366.90	1,885,283.30
职工薪酬	1,734,807.76	2,690,304.24	648,363.36	1,489,788.87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物料消耗	1,565,527.30	2,291,595.20	1,594,557.86	1,260,409.74
差旅费	579,855.80	1,374,041.24	836,667.04	460,391.13
业务招待费	202,207.14	1,176,423.70	1,620,389.89	2,533,304.85
其他费用	1,238,215.14	4,076,111.03	4,024,706.48	3,901,059.09
合计	56,816,775.40	121,173,120.52	95,692,656.98	93,232,247.82

29、管理费用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职工薪酬	11,729,132.55	30,605,058.99	26,048,447.36	21,589,630.98
存货报废及毁损	8,817,081.26	1,221,458.35	5,641,130.76	18,002,062.56
研发费用	7,803,398.57	19,643,844.34	14,083,321.63	6,771,341.88
无形资产摊销	3,611,044.56	7,217,030.58	6,432,905.07	1,935,472.42
固定资产折旧	1,431,194.46	2,596,821.08	1,783,284.52	1,667,031.20
税费	1,390,973.48	2,644,821.80	2,224,889.95	2,236,689.60
交通费	988,484.10	1,739,703.72	2,009,769.80	1,247,625.24
蒸汽费	862,661.18	1,178,775.54	1,253,304.29	963,524.93
汽油费	741,183.90	2,162,813.09	2,411,447.43	1,854,411.42
其他费用	2,744,326.11	4,173,573.28	5,581,049.42	10,985,583.81
合计	40,119,480.17	73,183,900.77	67,469,550.23	67,253,374.04

说明：2012年其他项主要系本公司为建立新的办公地址和生产车间而发生的办公费用143.34万元、咨询费用221.03万元、差旅费114.33万元、业务招待费38.77万元、评估审计费用86.30万元等。

30、财务费用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息支出	3,162,508.33	9,206,111.13	9,024,999.99	9,012,728.77
减：利息收入	921,692.42	1,694,745.07	2,331,363.23	340,195.44
汇兑损益	-114,387.80	403,982.72	1,313,035.40	126,215.37
手续费及其他	68,458.64	109,261.78	82,801.69	954,435.75
合计	2,194,886.75	8,024,610.56	8,089,473.85	9,753,184.45

31、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坏账损失	18,056,921.73	28,482,670.46	17,660,542.50	15,278,327.18

32、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1,330.10	436,205.82	169,582.05	110,374.1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1,330.10	436,205.82	169,582.05	110,374.11
政府补助	1,223,283.33	7,665,966.67	10,224,700.00	4,881,100.00
其他	14,024.46	39,921.44	22,668.57	59,343.64
合 计	1,258,637.89	8,142,093.93	10,416,950.62	5,050,817.75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2007年度优化机电产品出口结构资金（吸附无细胞百日咳、白喉、破伤风联合疫苗项目）	25,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财企指【2008】1748号（吉财企指【2008】1500号）
2008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专项贷款贴息项目）	15,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财企指【2008】1106号
省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款（污水处理项目）	4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财建指【2008】1207号
2008第二批应用技术研究及开发项目（A+C+W135+Y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款）	5,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财教指【2008】1114号
冻干甲型肝炎减毒活疫苗（财政）	25,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财教指【2008】398号
A+C+W135+Y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	8,750.00	17,500.00	17,500.00	17,500.00	与资产相关	合同号：CS0702096
2008年度长春市科技成果化百亿增值工程项目（冻干甲肝款）	22,500.00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科发【2008】93号
2009年省补科技成果转化补助经费（A+C群脑膜炎）	2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财教指【2009】1245号
2008年省补结转科研项目款（A+C群脑膜炎疫苗）	5,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财企指【2009】1338号
2009年百亿增值工程项目款（冻干水痘项目）	17,500.00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科发【2009】80号
2009年科技基础条件平台建设计划项目（疫苗新技术应用技术平台建设）	14,000.00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科发【2009】82号
2009年度长春市应用技术研究计划项目（冻干甲肝-水痘联合疫苗）	3,5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科发【2009】45号
2009科技攻关验收项目尾款百白破项目	4,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科验字（2009）第003号
2009年外贸保增长资金（疫苗新技术应用研发平台建设）	5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财企指【2009】2030号
2009年吉林省高技术产业发展专项项目（百日咳，白喉，破伤风联合疫苗）	15,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吉发改高技【2010】30号
松花江等重点流域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和环保（污水处理项目）	5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吉财建指【2010】1598号
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冻干甲型肝炎减毒活疫苗建设项目）	32,000.00	64,000.00	64,000.00	64,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财企指【2010】1588号、长工信字【2010】346号

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至2015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项目（流感病毒多表位通用疫苗产业化）	7,5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吉发改高技【2010】362号
2010年度外贸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资金（疫苗公共技术研发平台项目）	125,000.00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吉财企指【2010】1941号
高新区2010年第二批专项科技发展计划匹配资金（百白6冻甲12.8）	9,400.00	18,800.00	18,800.00	18,800.00	与资产相关	长高工新联字【2011】1号
2011年全省企业技术改造和结构调整（技术改造部分）专项资金（A+C+W135+Y脑膜炎多糖疫苗）	5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吉财企指【2011】771号
细胞工厂生产冻干甲型肝炎减毒疫苗升级项目	3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发改高技【2011】374号
2011年第二批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百日咳、白喉、破伤风联合疫苗产业化项目	25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发改高技【2011】1346号、发改高技【2011】1612号
吉林省科技发展计划（A+C+W135+Y群脑膜炎球多糖疫苗）	4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编号：20115064
2011年长春市“双十”工程计划项目ACYW135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	24,500.00	49,000.00	49,000.00	49,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科发【2011】57号
2012年长春市科技支撑计划项目AC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	14,000.00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科发【2011】55号
长春市科技计划项目-冻干甲型肝炎减毒活疫苗	1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科验字（2011）第080号
吉林省医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吸附无细胞百日咳、白喉、破伤风联合疫苗）	7,500.00	15,000.00	15,000.00		与资产相关	YYZX201208
2012年第一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狂犬、流脑四价、流脑二价结合）	12,800.00	25,600.00			与资产相关	长高工信联字【2013】1号
2013年第四批长春市科技计划项目(百日咳组分疫苗)	7,000.00	14,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科发【2013】100号
吉林省科技发展计划项目（流脑四价设备）	3,333.33	6,666.67			与资产相关	任务书 20140306014YY
2011年长春市“双十”工程计划项目尾款（ACYW135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	1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科发【2011】57号
长春高新区2012年度技术创新资金项目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高函【2014】3号
长春高新区2010年第二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高工信联字【2011】1号
吉林省代表团赴澳新马经贸活动经费		22,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金网络管理系资金 反馈列表
世界制药原料印度展经费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金网络管理系资金 反馈列表
厦门大学科研协作费		98,400.00	98,400.00	131,200.00	与收益相关	合作研究协议
长春高新区2012年第一批产业		9,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高工信联字

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至2015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发展专项资金						【2013】1号
长春市财政局拨付2014年省级重点产业发展引导资金（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财企指【2014】1042号
吉林省科技发展计划(材料费)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任务书 20140306014YY
创新型技术企业科技创新项目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任务书 20130306012HJ
科技经费创新生物技术药物的研发款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任务书 20140309005YY
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项目（战略性创新品）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科发财【2014】295号
中小企业开拓市场补助项目专项款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财企指【2014】1849号
篮式固定床生物反应器（罐）片状载体狂犬疫苗技术升级专项款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财企指【2014】2025号
2014年市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吉环科字【2014】53号
长春市财政局2014年吉林省医药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财教指【2014】1272号
政府核算大厅付科技基础平台验收款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科发【2009】82号
政府核算大厅付艾滋病特派员尾款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科发【2009】79号
政府核算大厅付冻干水痘百亿项目验收款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科发【2009】80号
长春市财政局付出口发展专项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财企指【2012】2081号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课题任务（重大新药创制）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1ZX09401-305-41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区管理委员会拨款			56,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高工信联字 [2013]1号
吉林省科技支撑计划重大科技攻关招标项目水痘疫苗的技术提升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文号
长春市财政局拨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款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财企指[2013]1222号
篮式固定床生物反应器片装载体狂犬疫苗成果产业化		4,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编号: 20130301012ZY
创新型科技企业科技创新资金项目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编号 20130306012HJ
长春财政局拨款-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财粮指[2013]1711号
市科技局报2013年第六批科技计划项目款（重大科技成果转化）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文号
长春市财政局拨款-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文号
专利支持费				3,500.00	与收益相关	授予发明专利通知书
引进人才引导资金				24,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高人领字[2012]2号
杰出人才激励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高人领字[2012]2号

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至2015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吉林省现代中药及生物制药基地建设办公室拨款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吉中药及生物基地办字(2011)4号
吉林省医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YYZX201208
商务厅区域资金流感疫苗境外注册项目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财企指[2012]1175号
2012年全省企业技术改造和结构调整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财企指[2012]1135号
长春市财政局拨款				17,100.00	与收益相关	无文号
吉林省科学技术厅拨专利补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科技合(2011270)号
排污费拨款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文号
合 计	1,223,283.33	7,665,966.67	10,224,700.00	4,881,100.00		

其中，营业外收入项目全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33、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12,617.96	1,148,346.2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12,617.96	1,148,346.24		
对外捐赠		160,000.00		
防洪基金	314,218.11	446,709.15	436,713.77	455,524.00
其他	628,349.44	825.02	740.35	9,869.81
合 计	1,255,185.51	1,755,880.41	437,454.12	465,393.81

说明：2015年其他系本公司计提的预计负债628,349.44元，详见附注十一、2、或有事项。其中，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12,617.96	1,148,346.2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12,617.96	1,148,346.24		
对外捐赠		160,000.00		
其他	628,349.44	825.02	740.35	9,869.81
合 计	940,967.40	1,309,171.26	740.35	9,869.81

3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当期所得	30,999,503.14	45,907,749.46	25,904,860.38	24,643,759.97

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至2015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税				
递延所得税调整	-4,219,621.32	-10,696,435.30	-3,806,545.72	-2,692,598.05
合计	26,779,881.82	35,211,314.16	22,098,314.66	21,951,161.92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润总额	181,917,210.83	243,067,203.08	151,917,236.93	149,343,541.94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287,581.63	36,460,080.46	22,787,585.54	22,401,531.29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5,708.39	-82,425.37	-12,813.49	-6,718.78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1,800.00	1,139,002.2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19,886.31	127,072.94	-734,830.42	620,158.46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39,363.82	110,377.11	11,487.51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551,241.55	-1,405,590.98	-1,092,116.73	-1,063,809.05
其他				
所得税费用	26,779,881.82	35,211,314.16	22,098,314.66	21,951,161.92

35、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代收单位往来款及个人备用金	950,951.41	2,033,823.90	1,224,670.92	200.00
收到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银行借款承诺金			70,000,000.00	
收到的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2,430,141.45	3,900,000.00		1,700,000.00
代收股东之间股权交易产生的个税等税款		39,582,630.00		
罚没、赔款等收入		10,543.04	6,668.57	59,343.6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239,400.00	7,844,400.00	2,515,800.00
合 计	3,381,092.86	50,766,396.94	79,075,739.49	4,275,343.64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付现费用	56,365,962.23	178,952,042.21	107,094,008.97	117,001,382.34
支付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银行借款承诺金				70,000,000.00
代付单位往来款及个人备用金	2,154,119.94	3,445,524.86	590,562.84	933,988.57
支付的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	1,986,840.00	5,900,000.00	100,000.00	

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至2015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代付股东之间股权交易产生的个税等税款	39,582,630.00			
捐赠支出		160,000.00		
滞纳金等营业外支出		825.02	740.35	9,869.81
合 计	100,089,552.17	188,458,392.09	107,785,312.16	187,945,240.72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息收入	921,692.42	1,694,745.07	1,397,858.62	340,195.4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10,000.00	8,830,000.00	256,000.00	150,000.00
借款利息收入	3,659,178.08	2,079,452.05	933,504.61	
合 计	4,790,870.50	12,604,197.12	2,587,363.23	490,195.44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厦门旭程实业有限公司保证金	15,000,000.00			

3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5,137,329.01	207,855,888.92	129,818,922.27	127,392,380.0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8,056,921.73	28,482,670.46	17,660,542.50	15,278,327.18
固定资产折旧	9,693,733.30	16,887,373.64	13,767,925.99	12,562,439.23
无形资产摊销	3,611,044.56	7,217,030.58	6,432,905.07	1,935,472.4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1,287.86	712,140.42	-169,582.05	-110,374.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01,207.71	7,678,744.78	7,944,456.29	8,798,748.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90,304.61	-9,637,801.93	-3,024,949.77	-4,064,284.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9,316.71	-1,058,633.37	-781,595.95	1,371,686.6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812,785.54	-95,566,017.08	-28,661,644.39	7,520,009.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7,412,395.58	-134,631,152.63	65,086,309.55	-134,965,291.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181,180.69	166,572,764.23	-2,075,639.23	2,952,060.59

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至2015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34,458.96	194,513,008.02	205,997,650.28	38,671,173.9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8,934,592.96	259,544,583.37	240,899,951.40	135,222,218.8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9,544,583.37	240,899,951.40	135,222,218.84	109,495,161.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09,990.41	18,644,631.97	105,677,732.56	25,727,057.0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现金	208,934,592.96	259,544,583.37	240,899,951.40	135,222,218.84
其中：库存现金	8,248.97	10,276.57	146,438.22	52,357.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8,926,343.99	259,534,306.80	240,753,513.18	135,169,861.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934,898.64	259,544,583.37	240,899,951.40	135,222,218.84

说明：2012年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0,000,000.00 元，为银行借款承诺金。

3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198,918,151.49	质押借款

说明：具体质押借款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五、13、短期借款说明。

38、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1,202,276.50
其中：美元	1,832,260.70	6.1136	11,201,403.33
欧元	127.10	6.8699	873.17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	--	--	2,281,019.80
其中：美元	373,105.83	6.1136	2,281,019.80
应付账款	--	--	410,820.02
其中：欧元	59,800.00	6.8699	410,820.02
预收账款	--	--	31,082.04
其中：美元	5,084.08	6.1136	31,082.04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本公司于2013年7月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常青藤，因此，自2013年7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长生牧业	长春	长春	畜禽养殖	60.00		投资设立
研究所	长春	长春	疫苗研发	100.00		投资设立
常青藤	长春	长春	生物制品的研发	100.00		投资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长生牧业	40.00	265,742.51		1,495,283.76

八、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

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利率风险、汇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5.06.30	2014.12.31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10,000.00	15,000.00
长期借款	550.00	550.00
合 计	10,550.00	15,550.00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 29.16 万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 75.83 万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于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 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2015.06.30	2014.12.31	2015.06.30	2014.12.31
美元	31,082.04	90,867.15	13,482,423.13	40,045,069.35
欧元	410,820.02	4,012,603.92	873.17	947.61
合 计	441,902.05	4,103,471.07	13,483,296.30	40,046,016.96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对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较小，因此，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并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33.63%（2014年为29.38%）；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87.50%（2014年为96.04%）。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2014年12月31日为人民币5,000.00万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

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项目	2015.06.30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 二年以内	二年至 三年以内	三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0,893.46				20,893.46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5,114.99	1,893.92	3,240.06	9,986.51	60,235.48
其他应收款	1,757.51	59.50	-	48.68	1,865.69
资产合计	67,765.96	1,953.42	3,240.06	10,035.21	82,994.65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				10,000.00
应付账款	10,113.77	136.71	1.26	2.93	10,254.67
应付职工薪酬	186.96				186.96
其他应付款	15,085.30	6.89	69.01	85.35	15,246.56
负债合计	36,024.22	143.60	70.27	88.28	36,326.37

期初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项目	2014.12.31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二年	二年至三年	三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5,954.46				25,954.46
应收票据	700.00				700.00
应收账款	37,417.10	2,654.92	2,991.78	9,787.09	52,850.89
其他应收款	5,995.06	60.86	13.38	48.69	6,117.99
资产合计	70,066.62	2,715.78	3,005.16	9,835.78	85,623.34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				15,000.00
应付账款	9,525.08	89.12	0.86	2.93	9,617.99
应付职工薪酬	922.28				922.28
其他应付款	14,479.98	69.01	27.76	74.11	14,650.86
负债合计	39,927.34	158.13	28.62	77.04	40,191.13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

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27.15%（2014年12月31日为35.39%）。

九、公允价值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项目和金额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长期借款等，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高俊芳，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为29.19%，其一致行为人张洺豪和张友奎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分别为24.32%和1.09%，高俊芳及其一致行为人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合计为54.60%，具体的股权变动详见本附注一、1、公司概况。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一、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祥升投资（说明①）	持股5%及以上股东
张洺豪（说明②）	持股5%及以上股东
金军（说明③）	持股5%及以上股东
黄岐丽（说明④）	持股5%及以上股东
单二联（说明⑤）	2012-05-21至2014-04-17担任公司监事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等

说明：

①如本附注一所述，张雯于2014年5月15日购买了原股东孔令浩持有的8.14%股权，并于2014年12月26日将该8.14%的股权转让给北京华筹，同时于2015年2月2日，通过其实际控制的祥升投资购买了原股东金军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权。

②申报期内，长春市鼎升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长春鼎升，张洺豪为长春鼎升的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对其持股20%），与本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见本附注十、4。

③如本附注一所述，金军于2008年4月29日和2009年8月分别购买了原股东陕西兰生医药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4.84%股权和孔令浩所持有的0.16%的股权，持有本公司股权达到5%。同时2015年2月2日，金军将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祥升投资，不再为本公司股东。

在申报期内，金军通过其控制的陕西益康众生医药生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陕西益康）、昆明科泽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昆明科泽）、陕西格瑞莱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陕西格瑞莱）和厦门卫健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厦门卫健）与本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见本附注十、4。

④申报期内，黄岐丽通过其控制的北京伊诺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北京伊诺凯）与本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见本附注十、4。

⑤申报期内，单二联为本公司监事，其持股并任职监事的重庆恩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重庆恩百）与本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见本附注十、4。

4、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A、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北京伊诺凯	采购化学试剂	1,153,115.00	4,061,315.60
陕西益康	推广服务费		3,679,766.05
昆明科泽	推广服务费	4,948,360.00	2,328,058.00
陕西格瑞莱	推广服务费	2,223,565.50	5,792,893.01
厦门卫健	推广服务费		225,100.00
重庆恩百	推广服务费	4,247,780.00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3年度	2012年度
北京伊诺凯	采购化学试剂	1,970,347.50	93,145.00
陕西益康	推广服务费	15,061,084.01	5,547,892.68
昆明科泽	推广服务费	4,253,200.00	
陕西格瑞莱	推广服务费	7,547,129.48	8,474,390.90
厦门卫健	推广服务费	523,780.00	791,760.00

B、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陕西益康	疫苗销售	6,870,582.51	4,050,201.28
厦门卫健	疫苗销售	7,378.64	363,491.8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陕西益康	疫苗销售	7,253,508.15	4,118,729.96
厦门卫健	疫苗销售	2,832,192.47	3,758,943.41

（2）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①长春鼎升 2013 年借入资金 2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借款收益率为 7.00%，逾期部分借款收益率为 10%，2013 年累计确认借款收益为 933,504.61 元。

②本公司和祥升投资于 2014 年 9 月 1 日签订委托理财协议书，协议约定：本公司自愿将人民币 55,000,000.00 元委托给祥升投资进行理财，委托期限为 1 年（自 2014 年 9 月 1 日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止），协议到期后祥升投资应立即返还本公司委托款项本金 55,000,000.00 元及支付理财收益 5,500,000.00 元，2014 年确认理财收益为 1,619,178.08 元。

本公司和祥升投资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签订委托理财协议书，协议约定：本公司自愿将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委托给祥升投资进行理财，委托期限自 2015 年 3 月 26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协议到期后祥升投资应立即返还本公司委托款项本金 20,000,000.00 元及支付理财收益 526,028.00 元。

本公司和祥升投资于 2015 年 4 月 8 日签订委托理财协议书，协议约定：本公司自愿将人民币 25,000,000.00 元委托给祥升投资进行理财，委托期限自 2015 年 4 月 8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协议到期后祥升投资应立即返还本公司委托款项本金 25,000,000.00 元及支付理财收益 568,493.00 元。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祥升投资已全部返还本公司委托理财款项 100,000,000.00 元并支付全部理财收益。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申报期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086,059.91	2,056,004.91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续）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343,607.19	2,308,557.8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06.30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祥升投资			55,000,000.00	
应收账款	陕西益康	1,538,550.00		5,000,043.37	
	厦门卫健	48,500.00	1,665.00	1,028,700.00	31,002.00

应收关联方款项（续）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祥升投资				
应收账款	陕西益康	6,709,293.11	335,464.66	10,371,649.99	518,582.50
	厦门卫健	1,789,200.00	89,460.00	4,438,770.10	221,938.51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06.30	2014.12.31
应付账款	北京伊诺凯	1,629,415.00	2,145,583.10
	陕西益康	77,944.02	77,944.02
	昆明科泽	394,960.40	2,240.00
	陕西格瑞莱	2,804,422.89	
其他应付款	陕西益康	11,471,914.86	15,889,945.67
	昆明科泽	4,061,132.40	1,588,869.24
	陕西格瑞莱	4,972,711.36	11,260,134.15
	厦门卫健	341,541.90	341,541.90
	重庆恩百	4,247,780.00	

应付关联方款项（续）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12.31	2012.12.31
应付账款	北京伊诺凯	566,367.50	8,000.00
	厦门卫健		166,760.00
其他应付款	陕西益康	19,662,145.37	20,084,208.93
	昆明科泽	4,253,200.00	
	陕西格瑞莱	6,704,580.18	12,925,403.90
	厦门卫健	379,481.90	726,160.00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

山东润光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本公司、青州市疾控产品责任纠纷案件

2006年10月27日，夏富兴因注射狂犬疫苗伤害一案，起诉山东润光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卫生所（润光公司）。根据山东省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2009）潍民终字第493号和（2010）潍城民初字第938号民事判决，润光公司共计赔偿夏富兴损失765,390.55元。

润光公司在支付夏富兴赔偿损失后起诉本公司，法院认定上述润光公司卫生所注射的狂犬疫苗，系青州市疾控中心自2005年1月1日至2005年6月1日期间所购入的本公司生产的狂犬疫苗，而青州市疾控中心具备经营疫苗的资质，在出售疫苗过程中不存在过错，在本案中不承担民事责任，判决本公司支付润光公司经济损失765,390.55元的80%，即612,312.44元，驳回润光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该案件受理费11,455元，减半收取5,728元，由润光公司负担1,146元，长生公司负担4,582元。

宣判后，本公司不服原审判决，于2014年1月11日向山东省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但法院因上诉证据不足，终审判决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案件受理费11,455元由本公司负担。

目前，本公司不服山东省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判决，已经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此案正处于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中。如败诉，则上述责任纠纷案件的损失将由本公司承担，为此本公司预提了628,349.44元费用，并计入预计负债。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15年10月23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5.06.30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601,903,861.97	99.77	106,331,915.46	17.67	495,571,946.51
关联方组合	1,374,330.00	0.23			1,374,330.00
组合小计	603,278,191.97	100.00	106,331,915.46	17.63	496,946,276.5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03,278,191.97	100.00	106,331,915.46	17.63	496,946,276.5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2014.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527,716,967.47	99.91	88,291,388.91	16.73	439,425,578.56
关联方组合	480,000.00	0.09			480,000.00
组合小计	528,196,967.47	100.00	88,291,388.91	16.72	439,905,578.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528,196,967.47	100.00	88,291,388.91	16.72	439,905,578.56

①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5.06.30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0至6个月	378,607,095.51	62.90			378,607,095.51
7至12个月	72,667,780.14	12.07	3,633,389.01	5.00	69,034,391.13
1至2年	18,363,244.17	3.05	1,836,324.42	10.00	16,526,919.75
2至3年	32,400,582.66	5.38	9,720,174.80	30.00	22,680,407.86
3至4年	15,334,561.21	2.55	7,667,280.61	50.00	7,667,280.60

账龄	2015.06.30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4至5年	5,279,258.28	0.88	4,223,406.62	80.00	1,055,851.66
5年以上	79,251,340.00	13.17	79,251,340.00	100.00	
合计	601,903,861.97	100.00	106,331,915.46		495,571,946.51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续）

账龄	2014.12.31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至6个月	356,165,052.76	67.49			356,165,052.76
7至12个月	17,790,096.63	3.37	889,504.83	5.00	16,900,591.80
1至2年	25,973,175.91	4.92	2,597,317.59	10.00	23,375,858.32
2至3年	29,917,774.63	5.67	8,975,332.39	30.00	20,942,442.24
3至4年	17,703,786.44	3.36	8,851,893.22	50.00	8,851,893.22
4至5年	65,948,701.10	12.50	52,758,960.88	80.00	13,189,740.22
5年以上	14,218,380.00	2.69	14,218,380.00	100.00	
合计	527,716,967.47	100.00	88,291,388.91		439,425,578.56

②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1,374,33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040,526.5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83,409,235.00	13.83	79,339,234.75
山东兆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5,300,605.00	7.51	440,671.25
四川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8,044,583.00	4.65	84,780.65
河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5,509,103.99	4.23	541,730.20
安徽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315,813.00	3.37	
合计	202,579,339.99	33.58	80,406,416.85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度至2015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种 类	金 额	比例%	2015.06.30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18,492,548.63	99.56	502,840.98	2.72	17,989,707.65
关联方组合	81,000.00	0.44			81,000.00
组合小计	18,573,548.63	100.00	502,840.98	2.71	18,070,707.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8,573,548.63	100.00	502,840.98	2.71	18,070,707.65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比例%	2014.12.31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60,939,804.69	99.87	473,702.00	0.78	60,466,102.69
关联方组合	81,000.00	0.13			81,000.00
组合小计	61,020,804.69	100.00	473,702.00	0.78	60,547,102.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61,020,804.69	100.00	473,702.00	0.78	60,547,102.69

①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金 额	比例%	2015.06.30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至6个月	16,967,117.41	91.75			16,967,117.41
7至12个月	554,404.90	3.00	27,720.25	5.00	526,684.65
1至2年	494,150.14	2.67	49,415.01	10.00	444,735.13
2至3年					
4至5年	255,852.30	1.38	204,681.84	80.00	51,170.46
5年以上	221,023.88	1.20	221,023.88	100.00	0.00
合 计	18,492,548.63	100.00	502,840.98		17,989,707.65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续）

账龄	2014.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0至6个月	59,668,275.57	97.91			59,668,275.57
7至12个月	280,532.70	0.46	14,026.64	5.00	266,506.06
1至2年	380,308.24	0.63	38,030.82	10.00	342,277.42
2至3年	133,812.00	0.22	40,143.60	30.00	93,668.40
4至5年	476,876.18	0.78	381,500.94	80.00	95,375.24
合计	60,939,804.69	100.00	473,702.00		60,466,102.69

②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81,0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138.9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目	2015.06.30 账面余额	2014.12.31 账面余额
委托理财本金		55,000,000.00
保证金	15,000,000.00	
预付股权转让款		3,000,000.00
员工备用金	1,456,055.39	796,689.27
其他	2,117,493.24	2,224,115.42
合计	18,573,548.63	61,020,804.6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厦门旭程实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000,000.00	0-6个月	80.76	
王晓辉	员工备用金	291,947.32	0-6个月	1.57	
殷青	员工备用金	74,671.14	7-12个月、1-2年	0.40	7,432.11
王文兵	员工备用金	40,000.00	0-6个月	0.22	
夏力娜	员工备用金	40,000.00	7-12个月、1-2年	0.22	7,856.80
合计		15,446,618.46		83.17	15,288.91

3、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2015.06.30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00,000.00		2,100,000.00	2,100,000.00		2,100,000.00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06.30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长生牧业	600,000.00			600,000.00		
研究所	500,000.00			500,000.00		
常青藤	1,000,000.00			1,000,000.00		
合 计	2,100,000.00			2,10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68,133,486.61	618,973,491.54	442,785,221.47	431,461,829.71
其他业务收入	3,676,159.21	2,266,567.98	79,692.31	
营业成本	71,643,855.26	151,009,653.68	109,412,576.12	98,236,335.19

十五、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91,287.86	-712,140.42	169,582.05	110,374.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3,283.33	7,665,966.67	10,224,700.00	4,881,1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659,178.08	2,079,452.05	933,504.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4,324.98	-120,903.58	21,928.22	49,473.83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976,848.57	8,912,374.72	11,349,714.88	5,040,947.9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94,692.03	1,289,787.68	1,636,876.13	681,794.0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82,156.54	7,622,587.04	9,712,838.75	4,359,153.8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382,156.54	7,622,587.04	9,712,838.75	4,359,153.88

说明：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详见本附注五、32、政府补助明细。

(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为资金拆借的收益，具体为：

①如本附注十、4(2)所述，本公司2013年收到长春鼎升拆借收益为933,504.61元。

②吉林省红晟投资有限公司2014年借入资金3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4年7月31日至2014年9月26日借款收益率为10.00%，实现资金借款收益460,273.97元。

③如本附注十、4(2)所述，本公司2014年收到祥升投资委托理财收益1,619,178.08元。

④如本附注十、4(2)所述，本公司2015年1-6月收到祥升投资委托理财收益3,659,178.08元。

(3)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说明：2015年发生额主要系本公司计提的预计负债628,349.44元计入营业外支出，2014年发生额主要系本公司对外捐赠16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支出。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0%	22.19%	15.68%	17.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98%	21.38%	14.50%	17.18%

3、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1	4.09	2.60	2.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5	3.94	2.40	2.46

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3日

